

首都医科大学 科研条件更新项目之二

招 标 文 件 【更正后】



项目名称：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之二

校内项目号：24q30

项目编号：BMCC-ZC24-1143

采 购 人：首都医科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明德致信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3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6
第五章	采购需求.....	62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9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12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之二的潜在投标人须按规定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2月24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BMCC-ZC24-1143
2. 项目名称：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之二
3. 项目预算金额：4713.63328万元、项目最高限价：4713.63328万元
4. 采购需求：

包号	校内分包号	分包名称	最高限价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4	md-24q30-04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04	52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	非接触式超声波破碎仪：进行样本破碎时适配器自动定速持续旋转，确保所有样本破碎效果达到一致。同时具备开盖暂停功能，仪器上盖掀开时仪器超声与适配器旋转马达自动暂停，可随时将样本取出离心等；
05	md-24q30-05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05	620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	图像流式分选仪：可实现高速荧光成像分选，且分选速度不小于15000 events/s,能够实现高速实时成像分析和细胞分选等；
06	md-24q30-06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06	810.96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	超高分辨荧光寿命成像系统：高效率棱镜分光系统,发射光调节步进1nm,连续检测荧光波长范围410~850nm等；
07	md-24q30-07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07	1100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	高稳定受激发射损耗显微成像系统：系统所有光束和针孔全自动对准，2D和3D STED光束和各激发光束全自动对准等；
08	md-24q30-08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08	90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	纳升液相仪：用户界面：系统监控；直接系统控制；在系统中诊断和故障排除；具有远程访问选项等；
09	md-24q30-09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09	428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	高内涵成像分析系统：检测模式：可配置具有宽场荧光成像、明场成像、明场无标记成

				需求	像和共聚焦荧光成像四种检测模式等；
10	md-24q30-10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10	231.67328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	微量热泳动仪：可在细胞裂解液或血清等复杂溶液中直接测定亲和力，不受缓冲液成分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含去垢剂的缓冲液、含 DMSO (0-100%) 等有机溶剂的缓冲液等；
11	md-24q30-11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11	138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	成像和归一化系统：高能量科学级 LED，独立 LED 配合独立检测通道，单个寿命 50000 小时，无需预热等；
12	md-24q30-12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12	620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	多功能生物型透射电子显微镜：配置高灵敏度 CMOS 荧光屏相机，相机像素≥1024 x 1024 像素，最大采集速度≥150fps，电镜主机与 CMOS 荧光屏相机用同一个软件控制等；
13	md-24q30-13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13	623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	高分辨液质联用仪：配备独立的可加热电喷雾离子源（ESI 源）和大气压化学电离源（APCI 源），集成式气路和电路设计，安装离子源时即可实现气路和电路自动连接识别等；

5. 合同履行期限：

(1) 国产货物及进口含税货物，自合同生效起 3 个月内，完成供货。

(2) 进口免税货物，自信用证开出 3 个月内，完成供货。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是 否；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 /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年12月2日至2024年12月9日，每天09：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使用电子营业执照或按照规定办理CA数字认证证书（北京一证通数字证书）后，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持供应商自身电子营业执照或数字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免费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具体方式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4.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12月24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B座17层1706室第二会议室。（提示：楼层较高，请供应商预留递交文件时间提前到场）。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如有相应的具体实施政策的）等。

2. 本项目采用线上获取招标文件，线下递交纸质投标文件的方式。

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办理 CA 认证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采购流程要求。

相关操作作如下提示：

(1) 办理 CA 认证证书，登陆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 供应商登陆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3)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供应商使用电子营业执照、或按照规定办理 CA 数字认证证书后，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免费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

(4) 下载时间：同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

(5) 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招标文件的，其投标无效。

(6) 证书驱动下载：

供应商登陆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CA 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5511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7) 注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指引，如遇操作困难，请及时联系平台技术人员，以免影响投标。

3. 投标文件请于投标当日（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至开标地点，逾期递交的文件恕不接受。

届时请投标人派代表参加开标仪式，应携带身份证。请各投标人提前做好相应准备，预留充足时间，楼层较高，请预留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提前到场，避免递交投标文件迟到。

4. 合同签订金额以发包价和财政评审最终正式报告审定金额孰低的价格范围内签订合同。

5. 如本招标公告内容和招标文件内容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首都医科大学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西头条 10 号

联系方式：王老师，010-8391194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明德致信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0 号科大天工大厦 B 座 17 层 1709 室

联系方式：韩伯阳、杜畅、孙恺宁、周洁琼、王蕾蕾、王爽、王希、刘亚运、吕绍山，010-61192278

电子邮件：bjmdzx@vip.163.com（邮编：10008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韩伯阳、杜畅、孙恺宁、周洁琼、王蕾蕾、王爽、王希、刘亚运、吕绍山

电话：010-6119227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4	核心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_04、05、07、08、09、10、11、12、13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本项目_06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超高分辨荧光寿命成像系统 。
3.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考察地点： <u>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u> 。
	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具体要求： <u>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u> 。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u>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u> 。
10.5.1	产品授权	关于产品授权（资格证明文件）： 单项货物总价大于或等于5万元人民币的进口产品需要提供产品授权书。产品授权书可以由制造商出具或制造商的代理商出具，代理商出具的须同时提供代理商的代理证明。
10.5.2	原产地证明	（实质性响应条款）进口产品须提供原产地证明，未提供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注：进口设备如果未办成免税，将根据具体情况与中标人协商。
10.5.3	维修手册（或设备电路图）及中文操作手册供应承诺	（实质性响应条款）所提供的投标产品单台、套金额达到人民币10万元及以上的进口产品，须承诺提供维修手册（或设备电路图）及中文操作手册（格式自拟），未提供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10.5.4	特种设备	关于特种设备（实质性响应条款）： 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中涉及的压力容器（如高压灭菌锅、高压釜）等特种设备，投标人需提供有效的《中华人民共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中标后须协助采购人办理完成相关许可使用登记手续及投入使用后安全附件的定检等。在设计使用年限内因设备本身原因未通过压力容器检验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为同品牌型号或不低于原技术参数的新产品，或按（1-已使用年限/设计使用年限）比例退还该产品对应的设备款。
11.2	投标报价	<p>（1）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具体情形：<u>如涉及进口免税，详见文件第五章描述。若报免税价格，中国对原产于美国的部分商品加征关税由投标人负责。</u></p> <p>（2）设备单价 2 万元以上的，须在分项报价表后附详细的配置清单，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此项为评分因素）。</p>
12.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金额：不低于分包控制金额的 1.5%。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服务费收取的唯一账户）： 收受人：<u>北京明德致信咨询有限公司</u> 开户行：<u>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升路支行</u> 帐号：<u>0200 0062 1920 0492 968。</u> <u>汇款或转账时请务必附言“项目编号+用途”。</u></p>
12.7.2		<p>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具体情形： <u>（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u> <u>（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u> <u>（3）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不按本须知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u> <u>（4）投标人与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u> <u>（5）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u></p>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14.1	投标文件份数	<p><u>如本项目分包，建议按包制作以下材料。</u> 正本：<u>1</u>份 副本：<u>5</u>份 电子版文件：<u>1</u>份（<u>U 盘形式递交，每份电子版文件至少包含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致的 WORD 电子文档及加盖公章的投标文件正本 PDF 扫描件各 1 份</u>）</p>
22.1	确定中标人	<p>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u>技术部分</u>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随机抽取</p>
25.5	分包	<p>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允许，具体要求：</p>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 可以分担保行的具体内容：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 (3) 其他要求：____。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书面形式</u>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u>北京明德致信咨询有限公司</u> ； 联系电话： <u>010-61192278</u> ； 电子邮件： <u>bjmdzx@vip.163.com</u> ； 通讯地址： <u>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B座17层1709室。</u>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收费标准： <u>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的标准为基数下浮一定优惠收取。100万（含）以上的项目下浮10%，100万以下的项目下浮5%，按中标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由中标人支付；</u> 缴纳时间： <u>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代理机构缴纳。</u>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

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支持乡村振兴管理

5.4.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4.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 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 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 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 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 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 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 5.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 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5 网络安全产品

- 5.5.1 所投产品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 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 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 属于强制性标准的, 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否则**投标无效**; 属于推荐性标准的, 优先采购, 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6 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 7.1 要求提供货物与服务的内容及详细技术需求、投标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否则**投标无效**。

- 7.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货物安装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 10.5.1 关于产品授权（资格证明文件）：单项货物总价大于或等于 5 万元人民币的进口产品需要提供产品授权书。产品授权书可以由制造商出具或制造商的代理商出具，代理商出具的须同时提供代理商的代理证明。
- 10.5.2 进口产品须提供原产地证明，未提供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 10.5.3 所提供的投标产品单台、套金额达到人民币 10 万元及以上的进口产品，须承诺提供维修手册（或设备电路图）及中文操作手册（格式自拟），未提供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 10.5.4 关于特种设备（实质性响应条款）：
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中涉及的压力容器（如高压灭菌锅、高压釜）等特种设备，投标人需提供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中标后须协助采购人办理完成相关许可使用登记手续及投入使用后安全附件的定检等。在设计使用年限内因设备本身原因未通过压力容器检验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为同品牌型号或不低于原技术参数的新产品，或按（1-已使用年限/设计使用年限）比例退还该产品对应的设备款。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 12.4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 12.5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4.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人还需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U 盘形式递交，每份电子版文件至少包含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致的 WORD 电子文档及加盖公章的投标文件正本 PDF 扫描件各 1 份），若电子版投标文件和书面投标文件不符，以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 14.2 投标文件应胶装、目录清楚、页码准确。
- 14.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加盖单位印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4.4 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包括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等，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指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变更处签字并加盖公章。
- 14.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4.6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可以不执行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文件的盖章要求。
- 14.7 投标文件封面及背脊的格式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格式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箱）中，将所有副本一起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箱）中，且在信封（箱）表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电子版投标文件需单独密封包装。
- 15.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一览表”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
- 15.3 投标保证金应与投标文件同时提交。为方便核查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将“投标保证金”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保证金”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如投标保证金是以电汇、网银等转账方式提交的，投标人应将电汇底单复印件或网银转账界面的打印件等加盖投标人公章后密封在信封里。

- 15.4 所有信封（箱）上均应：
 - 15.4.1 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定的地址。
 - 15.4.2 注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包号和“在（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填入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
 - 15.4.3 在信封（箱）的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 15.5 所有信封（箱）上还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 15.6 如果投标人虽然未能按照上述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密封，但只要投标文件密封完好的即视为符合密封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
 - 15.7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纸质版投标文件提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定的地址。
-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开标过程将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3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

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4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主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

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 投标无效 。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 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p>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p> <p>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1-1、1-2的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本表3-2及3-3项规定。</p> <p>3、本表序号3-4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p> <p>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p> <p>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投标无效。</p> <p>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p>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及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资格要求。	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废标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废标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2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须提供原产地证明；
13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 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投标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4)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4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5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6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7	其他无效情形	（1）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实质性响应内容。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

准。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

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 。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

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得分和评标价还相同的，由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04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有关规定及划分标准，如采购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则对投标人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作为评标价。其它形式下，投标人的报价即为其评标价。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须提供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3：如果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其中的两种企业（单位），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p> <p>注4：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p> <p>注5：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涉及价格扣除。</p>	<p>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及2.5。</p>
2	技术性能	45	<p>全部满足技术要求得45分</p> <p>(1) *号条款共计1条，不满足每条扣10分；</p> <p>(2) #号条款共计1条，不满足每条扣6分；</p> <p>(3) 一般条款共计29条，不满足每条扣1分；</p> <p>(4) 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注：投标人对加注星号（“*”）和井号（“#”）的重要技术条款（参数）应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p>	/

			刷资料（彩页、Datasheet）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提供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或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投标人技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视为不响应该条款进行扣分。	
3	相关业绩	8	投标人 2021 年 11 月 1 日至今与本项目相同或相关的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份合同 1 分，最多 8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主要建设内容页、合同盖单位章页）。	/
4	综合商务	2	配置清单： 单价达到 2 万元人民币（含）的，应提供详细配置清单，全部提供的得 2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配置清单中仅体现技术参数的视为未提供。	/
		4	质量保证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不满足得 0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进度、人员配备、进度安排。内容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进度保障性强，得 3 分； 内容通用、针对性有欠缺，有进度保障措施，得 2 分； 过于简单，缺乏可行性及针对性，得 1 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2	培训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时长、人数等。 内容完善详细、针对性强，保证使用人员能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得 2 分； 内容有欠缺，得 1 分； 内容不合理或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4	售后服务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备品备件供应、技术服务。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提供质保期外维修成本报价明细及服务方案的，得 4 分；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得 3 分； 内容有欠缺，具备可行性，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能满足要求，得 2 分； 内容有欠缺、可行性不足，质量保证措施有欠	

			缺，响应时间有欠缺，得 1 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5	政策性得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节能产品（且必须提供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 1 分，最多 1 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且必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 1 分，最多 1 分。
合计		100	
<p>注：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需清晰明确，投标文件的目录前应提供评分索引，需能按评审顺序将响应内容页码与评分表一一对应，并需在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以供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如因未提供评分索引或页码不对应或未在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损失。</p>			

05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有关规定及划分标准，如采购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则对投标人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作为评标价。其它形式下，投标人的报价即为其评标价。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须提供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3：如果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其中的两种企业（单位），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p> <p>注4：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p> <p>注5：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涉及价格扣除。</p>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及2.5。
2	技术性能	45	<p>全部满足技术要求得45分</p> <p>(1)#号条款共计4条，不满足每条扣5.25分；</p> <p>(2)一般条款共计16条，不满足每条扣1.5分；</p> <p>(3)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注：投标人对加注星号（“*”）和井号（“#”）</p>	/

			的重要技术条款（参数）应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Datasheet）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提供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或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投标人技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视为不响应该条款进行扣分。	
3	相关业绩	8	投标人 2021 年 11 月 1 日至今与本项目相同或相关的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份合同 1 分，最多 8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主要建设内容页、合同盖单位章页）。	/
4	综合商务	2	配置清单： 单价达到 2 万元人民币（含）的，应提供详细配置清单，全部提供的得 2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配置清单中仅体现技术参数的视为未提供。	/
		4	质量保证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不满足得 0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进度、人员配备、进度安排。 内容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进度保障性强，得 3 分； 内容通用、针对性有欠缺，有进度保障措施，得 2 分； 过于简单，缺乏可行性及针对性，得 1 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2	培训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时长、人数等。 内容完善详细、针对性强，保证使用人员能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得 2 分； 内容有欠缺，得 1 分； 内容不合理或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4	售后服务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备品备件供应、技术服务。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提供质保期外维修成本报价明细及服务方案的，得 4 分；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	

			<p>响应时间及时，得 3 分；</p> <p>内容有欠缺，具备可行性，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能满足要求，得 2 分；</p> <p>内容有欠缺、可行性不足，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有欠缺，得 1 分；</p> <p>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p>	
5	政策性得分	1	<p>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节能产品（且必须提供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 1 分，最多 1 分。</p>	
		1	<p>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且必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 1 分，最多 1 分。</p>	
合计		100		
<p>注：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需清晰明确，投标文件的目录前应提供评分索引，需能按评审顺序将响应内容页码与评分表一一对应，并需在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以供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如因未提供评分索引或页码不对应或未在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损失。</p>				

06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有关规定及划分标准，如采购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则对投标人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作为评标价。其它形式下，投标人的报价即为其评标价。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须提供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3：如果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其中的两种企业（单位），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p> <p>注4：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p> <p>注5：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涉及价格扣除。</p>	<p>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及2.5。</p>
2	技术性能	45	<p>全部满足技术要求得45分</p> <p>(1) *号条款共计3条，不满足每条扣4分；</p> <p>(2) #号条款共计7条，不满足每条扣1.5分；</p> <p>(3) 一般条款共计45条，不满足每条扣0.5分；</p> <p>(4) 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注：投标人对加注星号（“*”）和井号（“#”）的重要技术条款（参数）应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Datasheet）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p>	/

			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提供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或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投标人技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视为不响应该条款进行扣分。	
3	相关业绩	8	投标人 2021 年 11 月 1 日至今与本项目相同或相关的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份合同 1 分，最多 8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主要建设内容页、合同盖单位章页）。	/
4	综合商务	2	配置清单： 单价达到 2 万元人民币（含）的，应提供详细配置清单，全部提供的得 2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配置清单中仅体现技术参数的视为未提供。	/
		4	质量保证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不满足得 0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进度、人员配备、进度安排。内容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进度保障性强，得 3 分； 内容通用、针对性有欠缺，有进度保障措施，得 2 分； 过于简单，缺乏可行性及针对性，得 1 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2	培训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时长、人数等。 内容完善详细、针对性强，保证使用人员能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得 2 分； 内容有欠缺，得 1 分； 内容不合理或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4	售后服务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备品备件供应、技术服务。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提供质保期外维修成本报价明细及服务方案的，得 4 分；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得 3 分； 内容有欠缺，具备可行性，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能满足要求，得 2 分； 内容有欠缺、可行性不足，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有欠缺，得 1 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5	政策性得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节能产品（且必须提供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1分，最多1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且必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1分，最多1分。
合计		100	

注：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需清晰明确，投标文件的目录前应提供评分索引，需能按评审顺序将响应内容页码与评分表一一对应，并需在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以供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如因未提供评分索引或页码不对应或未在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损失。

07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有关规定及划分标准，如采购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则对投标人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作为评标价。其它形式下，投标人的报价即为其评标价。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须提供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3：如果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其中的两种企业（单位），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p> <p>注4：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p> <p>注5：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涉及价格扣除。</p>	<p>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及2.5。</p>
2	技术性能	45	<p>全部满足技术要求得45分</p> <p>(1)*号条款共计2条，不满足每条扣6.5分；</p> <p>(2)#号条款共计4条，不满足每条扣4分；</p> <p>(3)一般条款共计16条，不满足每条扣1分；</p> <p>(4)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注：投标人对加注星号（“*”）和井号（“#”）的重要技术条款（参数）应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Datasheet）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p>	/

			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提供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或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投标人技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视为不响应该条款进行扣分。	
3	相关业绩	8	投标人 2021 年 11 月 1 日至今与本项目相同或相关的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份合同 1 分，最多 8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主要建设内容页、合同盖单位章页）。	/
4	综合商务	2	配置清单： 单价达到 2 万元人民币（含）的，应提供详细配置清单，全部提供的得 2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配置清单中仅体现技术参数的视为未提供。	/
		4	质量保证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不满足得 0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进度、人员配备、进度安排。内容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进度保障性强，得 3 分； 内容通用、针对性有欠缺，有进度保障措施，得 2 分； 过于简单，缺乏可行性及针对性，得 1 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2	培训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时长、人数等。 内容完善详细、针对性强，保证使用人员能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得 2 分； 内容有欠缺，得 1 分； 内容不合理或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4	售后服务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备品备件供应、技术服务。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提供质保期外维修成本报价明细及服务方案的，得 4 分；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得 3 分； 内容有欠缺，具备可行性，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能满足要求，得 2 分； 内容有欠缺、可行性不足，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有欠缺，得 1 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5	政策性得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节能产品（且必须提供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1分，最多1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且必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1分，最多1分。
合计		100	

注：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需清晰明确，投标文件的目录前应提供评分索引，需能按评审顺序将响应内容页码与评分表一一对应，并需在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以供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如因未提供评分索引或页码不对应或未在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损失。

08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有关规定及划分标准，如采购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则对投标人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作为评标价。其它形式下，投标人的报价即为其评标价。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须提供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3：如果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其中的两种企业（单位），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p> <p>注4：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p> <p>注5：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涉及价格扣除。</p>	<p>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及2.5。</p>
2	技术性能	45	<p>全部满足技术要求得45分</p> <p>(1) *号条款共计3条，不满足每条扣6分；</p> <p>(2) #号条款共计4条，不满足每条扣2.5分；</p> <p>(3) 一般条款共计17条，不满足每条扣1分；</p> <p>(4) 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注：投标人对加注星号（“*”）和井号（“#”）的重要技术条款（参数）应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Datasheet）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p>	/

			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提供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或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投标人技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视为不响应该条款进行扣分。	
3	相关业绩	8	投标人 2021 年 11 月 1 日至今与本项目相同或相关的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份合同 1 分，最多 8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主要建设内容页、合同盖单位章页）。	/
4	综合商务	2	配置清单： 单价达到 2 万元人民币（含）的，应提供详细配置清单，全部提供的得 2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配置清单中仅体现技术参数的视为未提供。	/
		4	质量保证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不满足得 0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进度、人员配备、进度安排。内容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进度保障性强，得 3 分； 内容通用、针对性有欠缺，有进度保障措施，得 2 分； 过于简单，缺乏可行性及针对性，得 1 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2	培训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时长、人数等。 内容完善详细、针对性强，保证使用人员能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得 2 分； 内容有欠缺，得 1 分； 内容不合理或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4	售后服务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备品备件供应、技术服务。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提供质保期外维修成本报价明细及服务方案的，得 4 分；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得 3 分； 内容有欠缺，具备可行性，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能满足要求，得 2 分； 内容有欠缺、可行性不足，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有欠缺，得 1 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5	政策性得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节能产品（且必须提供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 1 分，最多 1 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且必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 1 分，最多 1 分。
合计		100	

注：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需清晰明确，投标文件的目录前应提供评分索引，需能按评审顺序将响应内容页码与评分表一一对应，并需在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以供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如因未提供评分索引或页码不对应或未在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损失。

09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有关规定及划分标准，如采购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则对投标人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作为评标价。其它形式下，投标人的报价即为其评标价。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须提供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3：如果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其中的两种企业（单位），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p> <p>注4：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p> <p>注5：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涉及价格扣除。</p>	<p>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及2.5。</p>
2	技术性能	45	<p>全部满足技术要求得45分</p> <p>(1) #号条款共计4条，不满足每条扣4分；</p> <p>(2) 一般条款共计58条，不满足每条扣0.5分；</p> <p>(3) 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注：投标人对加注星号（“*”）和井号（“#”）的重要技术条款（参数）应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Datasheet）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p>	/

			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提供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或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投标人技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视为不响应该条款进行扣分。	
3	相关业绩	8	投标人 2021 年 11 月 1 日至今与本项目相同或相关的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份合同 1 分，最多 8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主要建设内容页、合同盖单位章页）。	/
4	综合商务	2	配置清单： 单价达到 2 万元人民币（含）的，应提供详细配置清单，全部提供的得 2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配置清单中仅体现技术参数的视为未提供。	/
		4	质量保证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不满足得 0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进度、人员配备、进度安排。内容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进度保障性强，得 3 分； 内容通用、针对性有欠缺，有进度保障措施，得 2 分； 过于简单，缺乏可行性及针对性，得 1 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2	培训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时长、人数等。 内容完善详细、针对性强，保证使用人员能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得 2 分； 内容有欠缺，得 1 分； 内容不合理或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4	售后服务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备品备件供应、技术服务。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提供质保期外维修成本报价明细及服务方案的，得 4 分；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得 3 分； 内容有欠缺，具备可行性，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能满足要求，得 2 分； 内容有欠缺、可行性不足，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有欠缺，得 1 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5	政策性得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节能产品（且必须提供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1分，最多1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且必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1分，最多1分。
合计		100	

注：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需清晰明确，投标文件的目录前应提供评分索引，需能按评审顺序将响应内容页码与评分表一一对应，并需在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以供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如因未提供评分索引或页码不对应或未在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损失。

10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有关规定及划分标准，如采购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则对投标人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作为评标价。其它形式下，投标人的报价即为其评标价。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须提供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3：如果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其中的两种企业（单位），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p> <p>注4：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p> <p>注5：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涉及价格扣除。</p>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及2.5。
2	技术性能	45	<p>全部满足技术要求得45分</p> <p>(1)*号条款共计2条，不满足每条扣7分；</p> <p>(2)#号条款共计5条，不满足每条扣5分；</p> <p>(3)一般条款共计12条，不满足每条扣0.5分；</p>	/

			(4)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注：投标人对加注星号(“*”)和井号(“#”)的重要技术条款(参数)应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Datasheet)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提供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或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投标人技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视为不响应该条款进行扣分。	
3	相关业绩	8	投标人2021年11月1日至今与本项目相同或相关的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份合同1分，最多8分(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主要建设内容页、合同盖单位章页)。	/
4	综合商务	2	配置清单： 单价达到2万元人民币(含)的，应提供详细配置清单，全部提供的得2分，未提供的得0分。配置清单中仅体现技术参数的视为未提供。	/
		4	质量保证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分，不满足得0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进度、人员配备、进度安排。 内容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进度保障性强，得3分； 内容通用、针对性有欠缺，有进度保障措施，得2分； 过于简单，缺乏可行性及针对性，得1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2	培训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时长、人数等。 内容完善详细、针对性强，保证使用人员能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得2分； 内容有欠缺，得1分； 内容不合理或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4	售后服务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备品备件供应、技术服务。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提供质保期外维修成本报	

			<p>价明细及服务方案的，得 4 分；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 响应时间及时，得 3 分； 内容有欠缺，具备可行性，质量保证措施 有欠缺，响应时间能满足要求，得 2 分； 内容有欠缺、可行性不足，质量保证措施 有欠缺，响应时间有欠缺，得 1 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p>	
5	政策性得 分	1	<p>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节能产品（且必须提供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 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 1 分，最多 1 分。</p>	
		1	<p>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且必须提供中华 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认可 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 章）得 1 分，最多 1 分。</p>	
合计		100		
<p>注：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需清晰明确，投标文件的目录前应提供评分索引，需能按评审顺序将响应内容页码与评分表一一对应，并需在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以供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如因未提供评分索引或页码不对应或未在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损失。</p>				

11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有关规定及划分标准，如采购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则对投标人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作为评标价。其它形式下，投标人的报价即为其评标价。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须提供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3：如果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其中的两种企业（单位），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p> <p>注4：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p> <p>注5：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涉及价格扣除。</p>	<p>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及2.5。</p>
2	技术性能	45	<p>全部满足技术要求得45分</p> <p>(1) #号条款共计5条，不满足每条扣3分；</p> <p>(2) 一般条款共计15条，不满足每条扣2分；</p> <p>(3) 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注：投标人对加注星号（“*”）和井号（“#”）的重要技术条款（参数）应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Datasheet）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提供印刷</p>	/

			资料或检测报告；或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投标人技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视为不响应该条款进行扣分。	
3	相关业绩	8	投标人 2021 年 11 月 1 日至今与本项目相同或相关的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份合同 1 分，最多 8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主要建设内容页、合同盖单位章页）。	/
4	综合商务	2	配置清单： 单价达到 2 万元人民币（含）的，应提供详细配置清单，全部提供的得 2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配置清单中仅体现技术参数的视为未提供。	/
		4	质量保证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不满足得 0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进度、人员配备、进度安排。内容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进度保障性强，得 3 分； 内容通用、针对性有欠缺，有进度保障措施，得 2 分； 过于简单，缺乏可行性及针对性，得 1 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2	培训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时长、人数等。 内容完善详细、针对性强，保证使用人员能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得 2 分； 内容有欠缺，得 1 分； 内容不合理或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4	售后服务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备品备件供应、技术服务。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提供质保期外维修成本报价明细及服务方案的，得 4 分；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得 3 分； 内容有欠缺，具备可行性，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能满足要求，得 2 分； 内容有欠缺、可行性不足，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有欠缺，得 1 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5	政策性得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节能产品（且必须提供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	

			加盖本单位公章)得1分,最多1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且必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1分,最多1分。
	合计	100	
<p>注: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需清晰明确,投标文件的目录前应提供评分索引,需能按评审顺序将响应内容页码与评分表一一对应,并需在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以供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如因未提供评分索引或页码不对应或未在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损失。</p>			

12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有关规定及划分标准，如采购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则对投标人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作为评标价。其它形式下，投标人的报价即为其评标价。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须提供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3：如果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其中的两种企业（单位），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p> <p>注4：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p> <p>注5：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涉及价格扣除。</p>	<p>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及2.5。</p>
2	技术性能	45	<p>全部满足技术要求得45分</p> <p>(1)*号条款共计1条，不满足每条扣3.5分；</p> <p>(2)#号条款共计9条，不满足每条扣1.5分；</p> <p>(3)一般条款共计35条，不满足每条扣0.8分；</p> <p>(4)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注：投标人对加注星号（“*”）和井号（“#”）的重要技术条款（参数）应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Datasheet）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p>	/

			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提供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或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投标人技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视为不响应该条款进行扣分。	
3	相关业绩	8	投标人 2021 年 11 月 1 日至今与本项目相同或相关的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份合同 1 分，最多 8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主要建设内容页、合同盖单位章页）。	/
4	综合商务	2	配置清单： 单价达到 2 万元人民币（含）的，应提供详细配置清单，全部提供的得 2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配置清单中仅体现技术参数的视为未提供。	/
		4	质量保证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不满足得 0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进度、人员配备、进度安排。内容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进度保障性强，得 3 分； 内容通用、针对性有欠缺，有进度保障措施，得 2 分； 过于简单，缺乏可行性及针对性，得 1 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2	培训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时长、人数等。 内容完善详细、针对性强，保证使用人员能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得 2 分； 内容有欠缺，得 1 分； 内容不合理或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4	售后服务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备品备件供应、技术服务。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提供质保期外维修成本报价明细及服务方案的，得 4 分；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得 3 分； 内容有欠缺，具备可行性，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能满足要求，得 2 分； 内容有欠缺、可行性不足，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有欠缺，得 1 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5	政策性得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节能产品（且必须提供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1分，最多1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且必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1分，最多1分。
合计		100	

注：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需清晰明确，投标文件的目录前应提供评分索引，需能按评审顺序将响应内容页码与评分表一一对应，并需在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以供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如因未提供评分索引或页码不对应或未在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损失。

13包: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有关规定及划分标准，如采购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则对投标人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作为评标价。其它形式下，投标人的报价即为其评标价。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须提供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p> <p>注3：如果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其中的两种企业（单位），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p> <p>注4：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p> <p>注5：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涉及价格扣除。</p>	<p>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及2.5。</p>
2	技术性能	45	<p>全部满足技术要求得45分</p> <p>(1) *号条款共计1条，不满足每条扣6分；</p> <p>(2) #号条款共计5条，不满足每条扣4分；</p> <p>(3) 一般条款共计38条，不满足每条扣0.5分；</p> <p>(4) 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注：投标人对加注星号（“*”）和井号（“#”）的重要技术条款（参数）应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Datasheet）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p>	/

			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提供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或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投标人技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视为不响应该条款进行扣分。	
3	相关业绩	8	投标人 2021 年 11 月 1 日至今与本项目相同或相关的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份合同 1 分，最多 8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主要建设内容页、合同盖单位章页）。	/
4	综合商务	2	配置清单： 单价达到 2 万元人民币（含）的，应提供详细配置清单，全部提供的得 2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配置清单中仅体现技术参数的视为未提供。	/
		4	质量保证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 分，不满足得 0 分。	
		3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进度、人员配备、进度安排。内容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进度保障性强，得 3 分； 内容通用、针对性有欠缺，有进度保障措施，得 2 分； 过于简单，缺乏可行性及针对性，得 1 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2	培训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时长、人数等。 内容完善详细、针对性强，保证使用人员能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得 2 分； 内容有欠缺，得 1 分； 内容不合理或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4	售后服务方案：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备品备件供应、技术服务。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提供质保期外维修成本报价明细及服务方案的，得 4 分；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得 3 分； 内容有欠缺，具备可行性，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能满足要求，得 2 分； 内容有欠缺、可行性不足，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有欠缺，得 1 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	

5	政策性得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节能产品（且必须提供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1分，最多1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且必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得1分，最多1分。
合计		100	

注：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需清晰明确，投标文件的目录前应提供评分索引，需能按评审顺序将响应内容页码与评分表一一对应，并需在提供的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以供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如因未提供评分索引或页码不对应或未在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损失。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一节. 货物需求一览表与一般要求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包号	校内分包号	分包名称	最高限价 (万元)	是否接受 进口货物
04	md-24q30-04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04	52	是
05	md-24q30-05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05	620	是
06	md-24q30-06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06	810.96	是
07	md-24q30-07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07	1100	是
08	md-24q30-08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08	90	是
09	md-24q30-09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09	428	是
10	md-24q30-10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10	231.67328	是
11	md-24q30-11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11	138	是
12	md-24q30-12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12	620	是
13	md-24q30-13	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13	623	是

二、授权要求:

1. 技术需求中已写明授权要求的, 投标人按照要求的形式提供相应授权书。
2. 技术需求中无明确授权要求的, 单项货物总价大于或等于 5 万元人民币的进口产品需要提供产品授权书。产品授权书可以由制造商出具或制造商的代理商出具, 代理商出具的须同时提供代理商的代理证明。

三、交货时间:

- (1) 国产货物及进口含税货物, 自合同生效起 3 个月内, 完成供货。
- (2) 进口免税货物, 自信用证开出 3 个月内, 完成供货。

四、交货地点:

中标供应商所有货物必须送至首都医科大学设备库房, 未经允许将货物直接送至最终使用单位的将不予确认, 由此带来的合同纠纷, 由中标供应商负责。验收完成后, 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将货物送至最终使用用户处。

五、付款方式:

1 国产货物及进口含税货物:

- (1) 合同签订后, 买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70% ;
- (2) 货到指定地点并且验收合格后, 买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2 进口免税货物:

- (1) 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外贸代理公司签署三方协议;
- (2) 协议生效后买方支付货物总价的 100%给外贸代理公司;
- (3) 外贸代理公司出具货物总价的 100%不可撤销信用证;
- (4) 卖方提供发货单据后外贸代理公司支付货物总价的 90%;
- (5) 卖方提交验收合格报告后, 外贸代理公司支付货物总价的 10%。

六、售后服务:

1. 设备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文件后开始计算质保期。设备的质保期不得少于 12 个月, 具体质保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

2. 质保期内产品质量问题, 须予以免费维修或更换。

3. 在质保期内, 卖方应明确所提供设备无故障开机时间 (开机率不低于 95%), 如维修时间单次超过 7 天, 总计超过 15 天, 须提供备用机, 如达不到开机率要求, 质保期顺延, 并且投标人应赔偿采购人经济损失。

4. 对质保期内的维修服务, 卖方在接到买方通知后, 到达现场无偿负责设备的调试或更换已损坏的零部件, 响应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

5. 质保期内未完成的维修服务, 超出质保期后, 卖方仍需无偿完成维修服务, 并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6. 如招标文件第五章第二节有明确要求, 则按照第五章第二节的要求执行。

七、验收:

采购人在验收时将按照约定的验收标准、要求和程序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并出具总体评价。如招标文件第五章第二节没有特殊要求, 则验收时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应答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作为验收标准及依据。

八、样品:

如招标文件第五章第二节有提交样品要求, 投标人应于投标当日随投标文件一同提交样品, 样品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样品应密封提交, 逾期提交的样品不予接收。中标公告发布后, 未中标人样品将被退回, 中标人样品将由采购人封样保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

九、技术服务：

1. 安装、校准与试运行：应对仪器设备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进行详细和全面的检查，并出具检验证明，如有缺失，应负责赔偿；

2 免费提供技术培训和相关的技术资料：对使用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仪器设备的基本原理、安装、调试、操作使用和日常保养维修等，培训时间不少于一个工作日；

3. 在质保期内设备发生故障，接到维修要求后应在半小时之内响应，4 小时内提出对应方案，派出维修人员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

十、其他：

如各包中采购货物数量及技术需求中的质量保证期、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交货时间、交货地点等要求与以上条款不一致时，以各采购包中技术需求表内容为准。

第二节. 技术需求

04 包采购标的清单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1	非接触式超声波破碎仪	套	1	是	是	工业

04 包：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04

校内分包号：md-24q30-04

本包核心产品：非接触式超声波破碎仪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配置清单 (含零配件)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1	非接触式超声波破碎仪	<p>超声波破碎部分：</p> <p>1. 样本破碎方式：利用 ACT (Adaptive Cavitation Transfer) 超声波样本破碎技术，核酸样本破碎范围 1kb~ 150bp；染色质样本破碎范围 1 kb~ 200bp。</p> <p>2. 需具中，英，法，德，西班牙与日文六国语音提示功能，仪器使用时会自动语音提醒超声进程。</p> <p>#3. 超声波启动/暂停双定时器与循环周期计数器：数字式控制超声波启动 5~90 秒/暂停 30~99 秒。超声波循环周期可设定范围为 1~30 个循环。</p> <p>4. 进行样本破碎时适配器自动定速持续旋转，确保所有样本破碎效果达到一致。同时具备开盖暂停功能，仪器上盖掀开时仪器超声与适配器旋转马达自动暂停，可随时将样本取出离心。</p> <p>*5. 样本需在密闭容器下进行闭管破碎，不需额外插入超声波探头，非杯式(cup horn)超声设计，不产生感染性飞雾，不会造成样本间交叉污染。</p> <p>6. 带有样本容器：包括 0.2ml, 0.65ml, 1.5ml, 15ml 离心管，不需使用玻璃材质的耗材，节省实验成本。</p>	<p>1. 主机：1 台；</p> <p>2. 适配器：1 套；</p> <p>3. 电磁阀式冷循环机：1 台；</p> <p>4. 超声水槽：1 个。</p> <p>5. 计数配件：1 台；</p> <p>十盒玻片和配套试剂，软件 1 套。</p>	套	1	是	是

		<p>7. 容许单次处理数量与样本体积：单次处理≥ 16个样本(搭配 0.2ml 适配器)，搭配不同适配器，处理样本最大体积可达 2ml x 6，最小体积 20ul。</p> <p>8. 具简易与进阶两种超声模式，均可设定超声时间、暂停时间、超声次数。进阶模式尚可设定五种不同超声频率(High, Low, Medium, Ultra low, Ultra high)，并可记忆 12 组不同超声条件。</p> <p>9. 仪器需内设 chromatin shearing、DNA shearing 简易操作方法，方便随时查找，也具备不同超声管建议加样体积与浓度指南。</p> <p>10. 具仪器使用状态监控装置，具开机运转时间自我记录装置。</p> <p>11. 具电磁阀式冷却循环机，可与超声波主机联动，当超声波启动时，冷却系统暂停循环，超声波暂停时，冷却系统启动，不干扰超声效率。冷却循环机温控范围：2 to 20° C</p> <p>12. 工作站配置要求不低于：处理器：\geqintel i5，硬盘≥ 512GB. SSD，显卡 集成显卡；显示终端类型不低于：全面屏，内存容量≥ 16GB；速度≥ 2.0GHz；显示终端尺寸≥ 27英寸。分辨率$\geq 1920*1080$dpi；USB 接口 USB3.0*2。</p> <p>13. 质保≥ 2年。</p> <p>细胞计数部分：</p> <p>1、载物台：软件操控载物台全自动取样，精确移动控制。</p> <p>2、物镜放大倍数：5 倍</p> <p>3、光源：采用长寿命高亮度 LED 冷光源，寿命> 3万小时。</p> <p>4、≥ 10英寸 LCD 显示终端，支持多点触控，无需外接电脑操作。</p> <p>5、激发光配置：激发光 480nm、525nm；检测器滤光片：535/40、600 LP。</p> <p>6、镜头：≥ 140万像素 CCD。</p> <p>7、对焦方法：定焦技术，不需要手动调焦，避免了人为误差。</p> <p>8、细胞直径：3-180 μm</p> <p>9、细胞浓度：$1 \times 10^4 - 3 \times 10^7$ 个/mL。</p> <p>10、上样体积：20 μL</p> <p>11、检测耗时：成像、计数和活力分析时间< 20秒。</p> <p>12、耗材：一个计数板可进行 5 个样品的计数。</p> <p>13、用户管理权限：多级用户权限管理和电子签名，支持满足 FDA 2</p>					
--	--	--	--	--	--	--	--

	<p>1 CFR Part 11。</p> <p>14、数据存储功能；细胞图像存储功能；存储的细胞图像随时调出进行再次分析功能</p> <p>15、预设多种实验类型：台盼蓝计数，AO/PI 计数，细胞转染等。</p> <p>16、一次性耗材，无需重复清洗，避免交叉污染。</p> <p>17. 搭配流式细胞分析软件进行类流式分析。具有明场和荧光功能。</p> <p>18. 质保\geq2 年。</p>					
--	--	--	--	--	--	--

05 包采购标的清单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1	图像流式分选仪	套	1	是	是	工业

05 包：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05

校内分包号：md-24q30-05

本包核心产品：图像流式分选仪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配置清单 (含零配件)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免税
1	图像流式分选仪	<p>1. 激光器配置：不少于 3 根固态激光器，波长分别为 488nm, 637nm, 405nm, 无共线重叠，固定免调试光路和液路系统。</p> <p>2. 可实现全光谱分析分选，全光谱信号检测对荧光素检测范围可覆盖 410nm-860nm。</p> <p>#3. 可实现对任意细胞进行成像，可实现图像分析。</p> <p>#4. 至少具有 6 个图像检测器，不少于 9 个量化空间图像特征参数。</p> <p>#5. 图像分辨力可使用 SSC 参数从噪声中解析并提供 0.2 μm 聚苯乙烯颗粒的图像。</p> <p>#6. 通过可定量的空间图像特征参数结合传统流式散点图进行双重验证单个细胞状态，对目标细胞进行精准圈门。</p> <p>7. 灵敏度：FITC≤65MESF, PE (488nm) ≤25MESF, APC≤15MESF；前向、侧向散射信号灵敏度：可使 0.16 μm 聚苯乙烯珠与噪声分离。</p> <p>8. 可实现高速实时成像分析和细胞分选，且分选速度不小于 15000 events / s。</p> <p>9. 支持六路分选、支持索引分选，支持克隆分选到 96 / 384 孔板，或载玻片等自定义收集装置上。</p>	<p>1. 主机 1 套</p> <p>2. 软件 2 套</p> <p>3. 控制处理系统 2 套</p>	套	1	是	是

	<p>10. 具有样品温度控制装置。</p> <p>11. 有液路气泡感应装置。</p> <p>12. 具备自动液滴断点监控和堵塞监测报警系统，智能全程质控系统，液滴分析精度$\leq 1 / 16$。</p> <p>13. 自动完成开关机及仪器的清洗工作，即配有专门的清洗装置，可以对上样针所有部位同步进行内外管清洗和废液抽吸；支持自动上样针反冲（以去除样本残留）、自动排气泡以及排除管路堵塞。</p> <p>14. 软件系统需更新升级到最新。</p> <p>15. 整机保修不低于五年。</p> <p>16. 处理器性能不低于 i7-12700，控制系统内存不小于 128G，系统盘不低于 500G，4T NVMe SSD 硬盘 2 个，≥ 32-in4K 显示器。</p> <p>17. 废液桶 2 套。</p> <p>18. 喷嘴不少于三种规格，每种不少于 2 个，85um 喷嘴不少于 3 个。</p> <p>19. 备用数据分析系统一套。</p> <p>20. 专用质控试剂一套。</p>					
--	---	--	--	--	--	--

06 包采购标的清单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1	超高分辨荧光寿命成像系统	套	1	是	是	工业
2	活细胞成像分析系统	套	1	是	是	工业

06 包：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06

校内分包号：md-24q30-06

本包核心产品：超高分辨荧光寿命成像系统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配置清单 (含零配件)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1	超高分辨荧光寿命成像系统	<p>#1、<u>固体激光器 405nm，功率≥50mW；脉冲激光器：脉冲白激光器：在 440nm-790nm 范围内，步进精度≤1nm，自由选择激发谱线进行成像，同时输出脉冲激光谱线≥8 条激光谱线；</u></p> <p>2、高效率棱镜分光系统，发射光调节步进 1nm，连续检测荧光波长范围 410~850nm；</p> <p><u>*3、内置高灵敏自由可调光谱型荧光检测器 3 个，每个荧光检测器都可做全光谱自由扫描和成像；检测器均为超高灵敏度的硅基阵列式雪崩型二极管混合型检测器，在 500nm 处量子探测效率不少于 58%；</u></p> <p><u>#4、系统需配备不少于 1 个具备时间分辨成像功能检测器，采样频率≥ 10.3G Hz，可在 0-12ns 间调节检测时间，实现荧光寿命分析；额外配备外部制冷设备；</u></p> <p>5、高速扫描振镜：同步四色成像且扫描速度不少于每通道 28 帧/秒（5 12 x 512 分辨率），且所有倍数物镜皆可使用高速扫描模式；</p> <p>6、STED 超高分辨率系统，可做光学切片成像；STED 激光器，使用独立的 STED 专用激光接口；</p>	<p>系统组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激光器系统； 2. 扫描检测系统； 3. 荧光寿命传感成像分析系统； 4. 激光共聚焦高分辨率系统； 5. 全自动倒置显微镜； 6. 专业图像处理系统； 7. 软件系统； 	套	1	是	是

		<p>589nm 脉冲激光器，功率$\geq 1.5W$； 660nm 连续激光器，功率$\geq 1.5W$； 775nm 脉冲激光器，功率$\geq 1.5W$，脉冲频率 80MHz； *7、超高系统的分辨率：xy 分辨率$\leq 50nm$；超高成像速度≥ 10 fps @ 512 x 512；超高均匀成像视野$\geq 22mm$； #8、基于荧光寿命成像功能，可以进行荧光寿命 STED 成像。 #9. 荧光寿命数据采集：采用时间分辨单光子计数（TCSPC）模式，系统死区时间（dead time）$\leq 1.5ns$，时间分辨率$\leq 97ps$，可快速记录荧光寿命数据及图像，可进行固定样品及活细胞的荧光寿命测量。可进行快速荧光寿命分析，获得全视野的平均荧光寿命；可对每一像素点的荧光寿命进行精确分析，获得每一像素点的平均荧光寿命；可对图像上任意感兴趣区域（ROI）的荧光寿命进行分析；可进行 FLIM-FRET 实验，即通过 FLIM 测量荧光共振能量转移（FRET）的效率；可区分发射光谱相近而寿命不同的染料。</p> <p>10. 显微镜部分</p> <p>10.1、研究级全自动倒置显微镜：具备明场、荧光、微分干涉观察功能。</p> <p>10.2、可通过彩色触摸屏、遥控器、机身按钮、共聚焦软件来控制显微镜；</p> <p>10.3、显微镜透射光源：LED 光源；</p> <p>10.4、荧光光源，灯泡寿命≥ 2000 小时，光纤导光，对镜体无热辐射；</p> <p>10.5、高精度 XY 电动扫描载物台，行程 80 mm x 120 mm，步进精度$\leq 20nm$，重复精度$\leq 1\mu m$；Z 轴高精度调焦，重复精度≤ 20 nm；</p> <p>10.6、电动聚光镜，电动照明光轴，电动调节透射光和荧光的孔径光阑和视场光阑；</p> <p>10.7、全自动 DIC 调节，可直接在成像软件中调节棱镜角度，改变 DIC 浮雕效果；</p> <p>10.8、电动 6 孔荧光滤色块转盘，自动荧光强度管理系统，5 档荧光光强调节（100%、55%、30%、17%、10%），12 个可调视场光阑，6 个顺序大小的矩形光阑，6 个顺序大小的圆形光阑；</p> <p>10.9、荧光激发块： 紫外激发单色滤块：激发 350/50nm，发射：425nm 长通； 蓝色激发单色滤块：激发 480/40nm，发射：527/30 nm；</p>					
--	--	---	--	--	--	--	--

		<p>绿色激发单色滤块：激发 540/45nm；，发射：590nm 长通；</p> <p>10.10、宽视野双目观察筒，倾角 45°（±5°），瞳距调节 55-75mm；</p> <p>10.11、宽视野平场目镜 10 倍，视场数≥22 mm，屈光度可补偿调节。</p> <p>10.12、物镜： 10 倍共聚焦专用干镜，数值孔径 N.A. ≥0.4； 20 倍共聚焦专用干镜，数值孔径 N.A. ≥0.75； 40 倍共聚焦专用油镜，数值孔径 N.A. ≥1.30 63 倍共聚焦专用油镜，数值孔径 N.A. ≥1.40 100 倍超高分辨率专用油镜，数值孔径 N.A. ≥1.40</p> <p>10.13、电动扫描式载物台，行程 83mmx127mm，配备通用样品夹，适合直径 24-68 毫米的培养皿，适合长度≤120mm 的玻片；最小步进：0.02 μm，重复精度：<1μm，外接控制器，可电脑控制或控制器移动载物台</p> <p>11、专业图像处理系统配置不低于：内存≥64GB，CUDA GPU 显卡≥307 2 个内核，显存≥16GB，液晶 21:9 显示终端(1 个)≥37.5 寸，显示屏分辨率≥3840 x 1600，双固态硬盘（≥256GB+1TB），硬盘≥6TB，16x D VD+/- RW 刻录，Windows 交互系统。</p> <p>12、三维重构软件：具有多种三维重构渲染方式，包括最大强度投影、透明、深度标识和阴影投影等方式，可对重构图进行任意角度旋转、平移、放大和缩小，可对每个荧光通道的强度、灰阶、伽马值及透明度进行独立调节；</p> <p>13、多功能全标本导航，全标本拼图。能进行自定义 ROI 形状的拼图，能拼接出长条形或圆形的大图。能指定不同 ROI 区域使用不同的物镜进行拼图。能一次性批量化扫描多个标本多个 ROI 拼图；</p> <p>14、售后服务</p> <p>14.1 制造商需具备 400 服务热线，可在线提供售后、技术、应用等咨询。</p> <p>14.2 免费安装调试，售后工程师提供维护培训</p> <p>14.3 应用工程师提供现场使用培训，制样指导</p> <p>14.4 保修期两年（包括人工费用和硬件费用，人为损坏除外），使用期间，应用工程师支持不限次数</p>					
2	活细胞成像分析系统	<p>一、共聚焦系统</p> <p>1、激光器：405nm，输出功率≥10mW；488nm，输出功率≥10mW；561nm，输出功率≥2mW；638nm，输出功率≥10mW。</p> <p>2、高光谱+相量拆分技术，无需更换滤片实现 DAPI、CFP、GFP、YFP、R</p>	<p>1. 共聚焦系统</p> <p>2. 高分辨宽场系统</p> <p>3. 全自动倒置荧光显微镜</p>	套	1	是	是

		<p>FP、mCherry、Cy5 等荧光成像；可进行≥ 4通道同时成像或序列成像。</p> <p>*3、内置≥ 4个高灵敏度检测器，光子检测效率$\geq 40\%$（600nm），$\geq 31\%$（700nm）。</p> <p>#4、自动调节可变大小的单针孔。</p> <p>5、线扫描速度$\geq 3600\text{HZ}$，可根据样品状态自动调节</p> <p>6、配有超高分辨率模块，可实现 xy 分辨率$\leq 120\text{nm}$，Z 轴分辨率$\leq 200\text{nm}$。</p> <p>二、高分辨宽场系统</p> <p>1、研究级全自动倒置荧光显微镜，具备明场、荧光、IMC（霍夫曼观察法）、彩色明场成像方式。IMC 需具有立体浮雕效果，兼容塑料底耗材；</p> <p>2、聚光镜，工作距离$\geq 40\text{mm}$，数值孔径≥ 0.45；</p> <p>3、高精度扫描载物台：XY 行程$\geq 127\text{mm} \times 83\text{mm}$；重复精度 $< 1\mu\text{m}$；步进精度 $< 0.02\mu\text{m}$；最大速度$\geq 37\text{mm/s}$；</p> <p>4、实时触发控制固态 LED 光源，拥有 4 谱线单色切换，激发谱线：365 nm，470nm，555nm，625nm；</p> <p>5、内置 4 个高灵敏度 500 万像素 CMOS 相机；QE 量子效应$\geq 67\%$（536nm），$\geq 46\%$（700nm）</p> <p>#6、成像速度，可实现 4 个通道同时成像，速度$\geq 25\text{fps}$ X4（高速工作站），$\geq 10\text{fps}$ X4（常规电脑）</p> <p>7、物镜： 平场半复消色差物镜 1.6x，数值孔径≥ 0.05 平场半复消色差物镜 10x，数值孔径≥ 0.32 平场复消色差物镜 20x，数值孔径≥ 0.75 平场复消色差物镜 63x，数值孔径≥ 1.20 W，带自动加水装置</p> <p>三、活细胞工作站</p> <p>#1、自带暗室和孵育箱，保护样品和维持环境温度、湿度与 CO2 浓度的稳定。</p> <p>2、内置温度传感器，实时监测孵育箱的温度。</p> <p>3、可通过系统软件进行环境控制。</p> <p>4、温度：室温$\pm 3^\circ\text{C}$-45°C，精度$\pm 0.1^\circ\text{C}$；CO2 浓度：0-10%，精度$\pm 0.1\%$；</p> <p>四、配套数据处理系统及软件控制部分</p>	<p>4. 活细胞工作站</p> <p>5. 软件部分</p> <p>6. 配套数据处理系统</p>				
--	--	---	--	--	--	--	--

		<p>4.1、配置不低于 3.9GHz 8 核 CPU 处理器，正版交互系统，≥24G 独立显卡，≥192G 内存，≥8T 固态硬盘</p> <p>4.2、样品寻找：快速全自动的样品区域找寻。</p> <p>4.3、拼图包括 3 个功能模块：大图拼接、多位置标记与查找，多孔位智能编辑</p> <p>4.4、用户自定义，可以生成任意形状的无限数量的玻片/多孔板概览地图；以便快速定位。有螺旋式扫描，往复式扫描多种模式。</p> <p>4.5、包括丰富的选择预定义的样本：如玻片，细胞培养皿，细胞多孔腔室，多孔板等；可适应来自不同供应商的玻片与多孔板；也可以由用户定义。</p> <p>五、售后服务</p> <p>1、制造商需具备 400 服务热线，可在线提供售后、技术、应用等咨询。售后服务需有完善的管理体系。</p> <p>2、免费安装调试，售后工程师提供维护培训</p> <p>3、应用工程师提供现场使用培训，制样指导</p> <p>4、保修期两年（包括人工费用和硬件费用，人为损坏除外），使用期间，应用工程师支持不限次数</p>					
--	--	---	--	--	--	--	--

07 包采购标的清单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1	高稳定受激发射损耗显微成像系统	台	1	是	是	工业

07 包：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07

校内分包号：md-24q30-07

本包核心产品：高稳定受激发射损耗显微成像系统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配置清单 (含零配件)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1	高稳定受激发射损耗显微成像系统	<p>1、激发光激光器单元： 超短脉冲蓝光激光器：波长 $485 \pm 2\text{nm}$；脉冲频率 40MHz；超短脉冲绿光激光器：波长 $561 \pm 2\text{nm}$；脉冲频率 40MHz；超短脉冲红光激光器：波长 $640 \pm 2\text{nm}$；脉冲频率 40MHz；连续激光：$405 \pm 2\text{nm}$；功率 $\geq 15\text{ mW}$；</p> <p>#2、超分辨损耗激光单元：超短脉冲大功率 STED 脉冲激光器 775nm 脉冲激光，脉冲频率 40MHz，平均功率 $\geq 2000\text{ mW}$。</p> <p>*3、XY 水平方向超高分辨率光学直接成像分辨率 $\leq 30\text{nm}$。</p> <p>4、XYZ 方向三维超高分辨光路：2D-3D 光斑使用空间光调制器调制，3D 光路使用无需拆分再合并的同轴光路，确保 XYZ 方向三维超高分辨光路稳定，2D-3D 分配光强需随意可调。超分辨率 3D 光学直接成像无需后期计算分辨率 $xyz \leq 90\text{nm} \times 90\text{nm} \times 90\text{nm}$。</p> <p>#5、扫描振镜数 ≥ 4 个，采用四光束扫描头，无需共聚焦必需的 scan lens，波前畸变最小。能确保 $\geq 120 \times 120 \mu\text{m} @ 60 \times$ 视野都能作为有效的 STED 成像视野。</p> <p>6、系统所有光束和针孔全自动对准，2D 和 3D STED 光束和各激发光束</p>	<p>1. 3D-STED 扫描主机 1 台</p> <p>2. 激光器 5 只</p> <p>3. 电动显微镜 1 套</p> <p>4. 物镜 4 只</p> <p>5. 专业图像反卷积软件 1 套</p>	台	1	是	是

		<p>全自动对准。</p> <p>#7、4 个单光子计数 APD 检测器，最高检测灵敏度$\geq 60\%$ @ 650 nm；支持极弱荧光成像，或活细胞低激光高信噪比成像；具有光子计数功能，直接输出用于定量测量。软件需支持 Z 模糊信息去除和荧光寿命拆分功能</p> <p>8、使用高效渐变滤镜做虹彩光谱调节，光谱调节范围：400-780nm 可调。</p> <p>9、最大扫描分辨率：$\geq 15000 \times 15000$。</p> <p>#10、基于自适应照明超高分辨率光路，2D 水平方向分辨率$\leq 25 \times 25 \text{ nm}$；</p> <p>*11、基于自适应照明超高分辨率光路，3D 方向分辨率$\leq 80 \times 80 \times 80 \text{ nm}$；</p> <p>12、配备根据共聚焦荧光信号自动调制的自适应照明组件：可以在非荧光区域自动快速关闭 STED 激光，并在样品荧光区域自动快速打开。</p> <p>13、配备根据低剂量 STED 荧光信号自动调制的自适应照明组件：可以在非样品荧光区域自动快速关闭 STED 激光，在样品荧光区域用小剂量 STED 确定荧光精确位置，并在上述进一步精确定位的荧光区域自动打开高剂量 STED 实现更高的分辨率成像。</p> <p>14、科研级倒置电动显微镜：电动聚焦机构最小调焦精度：$\leq 20 \text{ nm}$；物镜离开/回复按键；配电动 6 孔式物镜转换器，防水结构；电动 8 孔滤光片转轮；配电动物镜转盘、电动聚焦、倾角可调目镜观察筒，宽场荧光照明和必要的荧光照明模块；</p> <p>15、高分辨率物镜：10X 干镜，数值孔径 $NA \geq 0.40$；；20X 干镜，数值孔径 ≥ 0.8；40X 干镜，数值孔径 $NA \geq 0.95$；60X 油镜，数值孔径 $NA \geq 1.42$；</p> <p>16、电动 XY 扫描载物台，移动范围：120mm x 85mm (X x Y)。</p> <p>17、全尺寸高速响应电子配平抗震台</p> <p>18、Z 轴硬件防焦点漂移装置，需满足共聚焦和 STED 图像@775nm 连续补偿模式。</p> <p>19、载物台式压电 Z，支持快速的 Line-Z 扫描</p> <p>20、显微镜控制软件单元：控制系统扫描、激光开关和强度调节、多通道同时展示和调节、共聚焦和超分辨同步或分布展示；轻松定义 xyzt 序列，ROIs 采集序列和时间序列，自动存储功能；共聚焦和 STED 超高分辨率采集分析等。</p> <p>21、反卷积软件，快速一键处理宽场、共聚焦和 STED 图像。</p>					
--	--	---	--	--	--	--	--

		22、配套软硬件驱动用工作站：内存≥ 128GB;CPU:处理器 CPU 配置≥Ryzen 7 5800X；显卡配置：≥RTX-3050 8GB RAM；硬盘：≥2TB SSD；显示终端≥32 英寸。					
--	--	--	--	--	--	--	--

08包采购标的清单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1	纳升液相仪	套	1	是	是	工业

08包：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08

校内分包号：md-24q30-08

本包核心产品：纳升液相仪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配置清单 (含零配件)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1	纳升液相仪	<p>一、应用范围</p> <p>1.1 主要用于多肽和蛋白质等的定性和定量分析</p> <p>二、纳升级液相色谱仪技术说明</p> <p>2.1 纳流泵</p> <p>2.1.1 泵型：带主动流量控制的高压二元梯度泵；</p> <p>*2.1.2 压力范围：≥1200 bar，</p> <p># 2.1.3 可设定流速范围：1 nL/min - 100 μL/min, 1 nL 增量；</p> <p>2.1.4 建议流速范围：100 nL/min - 100 μL/min；</p> <p>2.1.5 泵溶剂通道：2 个（每个泵一个）；</p> <p>#2.1.6 泵对系统梯度的延迟体积：<25 nL；</p> <p>*2.1.7 生物兼容性：需兼容；</p> <p>2.1.8 梯度延迟体积：<0.5 μL (20 μm 内径管路，纳流/毛细流 直接进样)；<2.0 μL (50 μm 内径管路，微流 直接进样)；</p> <p>2.1.9 pH 范围：2-10</p> <p>2.1.10 用户界面：系统监控；直接系统控制；在系统中诊断和故障排除；具有远程访问选项；</p>	<p>1. 液相主机 1 台</p> <p>2. 仪器控制软件和数据 分析软件 1 套</p> <p>3. 液相管路进样管与废 液管各 5 套，四通阀两 套，密封圈 100 个</p> <p>4. 正离子校正液 10 瓶， 480 校正液 5 瓶</p> <p>5. 色谱柱 20 套</p> <p>6. 数据处理系统 1 套</p>	套	1	是	是

	<p>#2.1.11 安全特性：内置泄漏检测和安全泄漏处理：超压监测、温度监测；</p> <p>2.1.12 环境操作条件：温度 5 - 35 ° C；20-80% 相对湿度（非冷凝）；</p> <p>2.2 自动进样器</p> <p>*2.2.1 进样体积范围：标配：0.01 - 25 μL, min 步长 0.01 μL ；</p> <p>2.2.2 自动进样器控温：4 - 40 ° C；</p> <p>2.2.3 样品盘温度稳定性：±1 ° C；</p> <p>#2.2.4 样品盘和容量：1.5ml 样品瓶≥200 个；可支持 96 孔板和 384 孔板；</p> <p>2.2.5 进样方式：直接进样；</p> <p>3 配置要求：</p> <p>3.1 纳升级液相色谱仪：1 台；</p> <p>3.2 相关连接线、连接阀、易损件：1 套；</p> <p>3.3 蛋白和核酸分子量测定软件升级包：1 套</p> <p>3.4 耗材包（含喷针）：1 套</p> <p>4. 数据处理系统一套，性能不低于：5218*2/32G*8/4T 企业+512G 固态存储/DVDRW/RTX4000-8G/1400W 电源/企业版交互系统 英文/≥27 寸显示终端</p> <p>5. 整机 3 年质保</p>					
--	--	--	--	--	--	--

09 包采购标的清单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1	高内涵成像分析系统	台	1	是	是	工业

09 包：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09

校内分包号：md-24q30-09

本包核心产品：高内涵成像分析系统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配置清单 (含零配件)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免税
1	高内涵成像分析系统	<p>1. 功能：主要应用于细胞生物学、药物筛选等细胞、组织或者模式生物检测、疫苗研发，可应用于疾病研究的各个领域及药物研发的各个阶段，可以高通量获得大量高质量的细胞显微图像，并对大量的数据进行高通量的管理和分析。</p> <p>2. 技术指标：</p> <p>2.1 检测模式：可配置具有宽场荧光成像、明场成像、明场无标记成像和共聚焦荧光成像四种检测模式。</p> <p>2.2 光路系统：</p> <p>2.2.1 光路一体化，一体机，具备暗箱且可在日光灯下直接操作，避免外接光路、外接光源、振动对活细胞成像稳定性的影响。</p> <p>2.2.2 具备暗室实验进度指示灯显示实验进程。</p> <p>2.3 光源：配置 8 波段固态高能长寿命光源和 740nm 近红外 LED 双光源系统。</p> <p>2.3.1 荧光光源：</p> <p>2.3.1.1 光源类型：固态长寿命高能 LED 光源</p> <p>2.3.1.2 光源：采用免光纤，一体化组合，无外置部件。</p>	<p>主机一套</p> <p>转盘共聚焦模块一套</p> <p>八色 LED 激发光源（365nm, 440nm, 475nm, 510nm, 550nm, 580nm, 630nm, 660nm）一套</p> <p>5X, 10X, 20X, 40X 长工作距离物镜各一个</p> <p>20X, 40X, 63X 高数值孔径水浸物镜各一个</p> <p>全自动物镜补水循环系统一套</p> <p>环境控制单元一套</p> <p>标准图像工作系统两套</p> <p>采集和分析软件及软件自主学习模块两套</p>	台	1	是	是

		<p>2.3.1.3 激发波长: 365nm±5nm, 440nm±5nm, 475nm±5nm, 510nm±5nm, 550nm±5nm, 580nm±5nm, 630nm±5nm, 660nm±5nm</p> <p>2.3.2 明场光源</p> <p>2.3.2.1 光源类型: 单波长 LED 光源</p> <p>2.3.2.2. 波段: 740nm±5nm</p> <p>#2.3.2.3 可实现全息景深包围纹理成像, 在无标记细胞成像中达到“0”背景超高信噪比, 获取与荧光效果相似的黑背景亮信号灰度图像。</p> <p>2.4 共聚焦光路:</p> <p>2.4.1 共聚焦类型: 微孔阵列式转盘共聚焦</p> <p>2.4.2 针孔直径: ≤55 μm</p> <p>2.4.3 转盘转速: ≥1500rpm</p> <p>2.5 检测器:</p> <p>2.5.1 检测器类型: 高灵敏度高分辨率 sCMOS 相机</p> <p>2.5.2 像素规格≥2160 x 2160 pixel</p> <p>2.5.3 像素尺寸≤6.5 μm x 6.5 μm。</p> <p>2.5.4 具备荧光平场校正功能: 获得视野信号均一的图像, 校正过程全自动完成, 无需任何人工干预, 不需准备任何耗材和参考图像。配置 B ASIC 在线校正与 Advanced 在线校正多模式校正方案。</p> <p>2.6. 发射滤光片</p> <p>2.6.1 发射滤光片转轮≥8 孔位满载</p> <p>2.6.2 发射滤光片波段: 430-500 nm; 470-515nm; 500-550nm; 525-580nm; 570-650nm; 600-640nm; 655-760nm; 685-760nm</p> <p>2.6.3 配置读码器, 支持条形码识别</p> <p>2.7 二向色镜</p> <p>#2.7.1 配置≥8 孔位二向色镜转轮, 与激发光源、发射光转轮一一对应</p> <p>2.7.2 配置读码器, 支持条形码识别</p> <p>2.8 物镜</p> <p>2.8.1 物镜转轮≥6 位</p> <p>2.8.2 空气镜 5X (N.A. ≥0.16), 10X (N.A. ≥0.3), 20X (N.A. ≥0.4), 40X (N.A. ≥0.6), 长工作距离物镜</p> <p>#2.8.3 水镜: 20 X 水镜 (N.A. ≥1.0)、40X 水镜 (N.A. ≥1.1)、63 X 水镜 (N.A. ≥1.15) 高数值孔径水介质物镜同时配置高级非亲水张力</p>					
--	--	---	--	--	--	--	--

		<p><u>涂层。</u></p> <p>2.8.4 配置读码器，支持条形码识别</p> <p>#3.9 配置≥3孔位全角度全自动物镜补水循环系统，含电动水泵，补水管道，自动注水器，可实现整板的水镜高通量全自动扫描。</p> <p>2.10. 具备明场无标记细胞分析模块</p> <p>2.10.1. 在无标记的条件下，完成细胞密度，计数，形态等分析；</p> <p>2.10.2 可以实现对单细胞长时间的轨迹追踪，对单个细胞运动特性进行多参数分析；</p> <p>2.10.3 具备多种数学模型模拟并识别细胞分裂过程不同形态特征，可以实现长时间培养细胞的世代分析。</p> <p>2.11 载物台：全自动磁悬浮载物台，步进 20nm，精确度 100nm。</p> <p>2.12 载物台适配器适用板型：</p> <p>2.12.1 适合所有标准的 6-1536 微孔板</p> <p>2.12.2 支持用户自定义微孔板格式</p> <p>2.12.3 配载不少于 4 片玻片适配器，进行组织切片或细胞爬片成像和分析</p> <p>2.13 具备环境控制单元：温度控制：37-42°C (± 1°C)；CO2 气体控制：1-10% (± 0.5%)，高内涵软件一体化可监控及调整系统温度及 CO2 浓度。</p> <p>2.14 智能扫描模块</p> <p>2.14.1 具备 XYZ 轴全自动智能采集解决方案，可训练软件智能自动寻找并精准定位采集所感兴趣的区域或目标细胞，包括细胞微组织、细胞微组织、干细胞克隆或特殊亚类群</p> <p>2.14.2 具备全自动工作流程，一次实验中同步整合低倍率数据采集，图像智能分析定位，高倍率多数据自动采集等个步骤；一次实验同步获取低倍全景和高感兴趣区域视图，可用于斑马鱼识别、稀有细胞划痕等。</p> <p>2.15 实验设计向导：采集软件缜合实验设计向导模块，可记录细胞类型、用药浓度、细胞数、药物浓度等信息，可设置对照及重复。实验设计向导文件可存储直接调用，记录信息一键生成 EC50 曲线、海量参数 Z 值。</p> <p>2.16 Z 轴切层成像功能：通过软件控制，实现对不同高度的图像进行采集；可在多张不同高度的照片中自动选择最清晰、最明亮的图像；具</p>					
--	--	--	--	--	--	--	--

		<p>有 3D 重构渲染功能，生成立体可旋转视频；可扫描 3D 微组织，并具备相应的采集和分析模块；</p> <p>2.17 明场无标记细胞分析模块：可利用近红外明场光源对无标记细胞实现高信噪比成像（获取与荧光效果相似的黑背景亮信号灰度图像）；在无标记的条件下，完成细胞密度、计数及形态等分析；可以实现对单细胞长时间的轨迹追踪，对单个细胞运动特性进行多参数分析；具备多种数学模型，可模拟并识别细胞分裂过程不同形态特征，可以实现长时间培养细胞分析；具备全自动平场校正功能，无需准备任何耗材和参考图像进行成像鱼眼效应矫正，无需随环境变化（温度、湿度等）重新校正。</p> <p>2.18 3D 分析模块</p> <p>2.18.1 一体化 3D 功能：从样品制备、智能化成像、3D 数据可视化、3D 数据分析，无需其他插件，可完成从拍照到分析以及边拍照边分析功能。</p> <p>2.18.2 可兼容多种 3D 耗材模板，如低黏附力板、U 型板及各种微流控板以及各种 2D、3D 芯片</p> <p>2.18.3 可批量在同一软件内完成 2D-3D 各种智能成像；</p> <p>2.18.4 可编辑算法智能识别 XYZ 轴的目标区域、3D 微球区域，一次扫描，获取低倍全景，高倍高分辨率两套图像；可通过荧光参数、形态学参数、纹理学参数智能选择符合要求高倍镜精细扫描视野；</p> <p>2.18.5 3D 可视化功能：可提供 3D Max Projection、XYZ 多层切正交视图、多种 3D 重建渲染视图、任意角度层切视图、多层细胞定位视图。</p> <p>2.18.6 具备各种视图下 3D 数据分析功能、智能视窗功能，可根据感兴趣区域确认分析参数；</p> <p>2.18.7 可计算细胞体积、3D 表面积、3D 最大截面积、3D 球形程度、3D 投影面积、3D 球形内径、3D 球厚度及高度等参数。</p> <p>2.18.8 可计算 3D 位置参数，包括可批量计算 3D 细胞球彼此距离参数以及 3D 球最近距离和 3D 球距 离孔边缘距离。</p> <p>2.18.9 可计算细胞距离球体体表 XYZ 距离参数以及群组细胞的 3D 共定位比例，可提供细胞群相互作用信息，提供多种 3D 细胞群最近距离算法，计算 A 细胞群每个细胞在 B 群组中的距离最近的细胞及该细胞的形态学信息，提供细胞相互作用强度、形态学、纹理学数据，可批量</p>					
--	--	--	--	--	--	--	--

		<p>导出单细胞数据、球体数据及整孔数据。</p> <p>2.18.10 具备多种 3D 微组织分区分析方式，可计算 3D 微组织中心 20um 距离不同分区球体体积及细胞密度和位置。计算 3D 球体中阳性细胞到球体边缘或半球边缘距离，可批量导出单细胞数据、球体数据及整孔数据。</p> <p>2.18.11 具备 3D 细胞纹理分析功能，可提供 spot bright、spot dark、line bright、line dark、plane bright、plane dark 等 3D 纹理学指标计算，可提供多种 3D 纹理提取、3D 渲染重建图像，可批量导出单细胞数据、球体数据及整孔数据；</p> <p>2.19 高内涵成像分析软件预设解决方案包括：细胞计数或核细胞计数，活/死细胞计数，核内标志物定量，细胞质标志物定量，质膜标志物定量，胞质向核迁移，胞质向膜迁移，荧光重分配（细胞骨架），Spot 分析，核内 Spots 分析，细胞核分析（细胞核皱缩），细胞核裂解分析，细胞核分类（DNA 含量），细胞形状（细胞圆度），有丝分裂指数，细胞周期分类，受体内化，神经细胞分析，克隆形成，微核分析，迁移分析，脂滴形成分析，基于纹理的亚细胞结构分割，表型分析，细胞分化分析，细胞汇合率分析，神经生长分析（胞体精细分析），在线质量控制，纹理分析（线粒体分群），3D 微组织分析，细胞轨迹追踪，细胞世代分析，预设分析方案数据可针对每孔数据导出整板统计学，细胞实验可导出每一单数据，以便获取异质性信息。</p> <p>2.20 纹理分析模块：纹理模型不低于 8 个，纹理标准不低于 3 个，可以利用纹理分析图像进行二次分析</p> <p>2.21 机器学习功能：同时对于人工智能分类不少于 6 种表型分类，提供多种 3D 纹理提取 3D 渲染重建图像，批量导出单细胞数据、球体数据及整孔数据。</p> <p>2.22 分析功能：由软件对图像进行自主分析，无需任何人工干预，形态学参数不低于 200 个。</p> <p>2.23 cell painting 分析功能：由软件对 cell painting 图像进行分析，产生大量 cell painting 参数，要求 4 色荧光不少于 1400 个，5 色荧光不少于 5700 个</p> <p>2.24 高内涵筛选成像和分析系统配置不低于：≥2X8 核处理器，≥32GB RAM, ≥8TB RAID5； 显卡显存≥2G, 显示终端≥ 24 英寸，正版交互系统</p>					
--	--	--	--	--	--	--	--

		<p>2.25 数据分析系统配置不低于：≥ 8核处理器（主频≥ 4.90），$\geq 64GB$ RAM, $\geq 8TB$ 硬盘, 显卡显存$\geq 2G$, 正版交互系统, 显示终端≥ 27 英寸外接 SAS120T 磁盘阵列存储 RAID5 和数据存储与转发系统一套, 报告生成系统一个。</p> <p>3 售后服务:</p> <p>3.1 质保期 5 年; 终身免费维护和维修;</p> <p>3.2 整机需原装, 软件各个功能模块全部免费开放使用, 终身提供免费升级服务。</p> <p>3.3 随机配套试剂耗材</p>					
--	--	--	--	--	--	--	--

10 包采购标的清单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1	微量热泳动仪	套	1	是	是	工业

10 包：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10

校内分包号：md-24q30-10

本包核心产品：微量热泳动仪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配置清单 (含零配件)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1	微量热泳动仪	<p>1. 检测原理：基于微量热泳动原理的分析技术。 *2. 测定平衡解离常数 (KD 值) 范围：10-12M - 10-3M。 3. 单次可检测平衡解离常数 (KD 值) 数量：2 组。 *4. 可测定样品的分子量范围：101-107Da。 #5. 获得 KD 值所需要的测定时间≤10 min。 6. 上样方式：毛细管或毛细管组上样。 #7. 一次可测定的样品数量≥24 个。 #8. 每个样品的最低样品消耗量≤10 μL。 9. 具有主动控温功能，样品温度控制范围：20℃-40℃。 10. 可在细胞裂解液或血清等复杂溶液中直接测定亲和力，不受缓冲液成分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含去垢剂的缓冲液、含 DMSO (0-100%) 等有机溶剂的缓冲液。 11. 适用的样品种类：蛋白质、抗体、多肽、核酸、多糖、脂质体、小分子、离子等。 #12. 样品无需固定到生物膜或芯片表面，可直接在溶液中进行测定。 #13. 荧光通道种类：红色和蓝色双荧光通道，可以检测常见的荧光分子</p>	<p>1. 微量热泳动仪主机 1 台 2. 仪器配套数据处理分析系统 1 台 3. 仪器控制软件和数据分析软件 1 套 4. 随机耗材 普通型毛细管 2 盒 (100 0 个/盒)</p>	套	1	是	是

		<p>(Cy5、CY3 等)、荧光蛋白 (GFP 等)。</p> <p>14. 具有质控功能，能实时监测样品质量信息并反馈优化建议。</p> <p>15. 具有缓冲液筛选功能，能同时筛选 6 种缓冲液条件并自动判断最佳缓冲液条件。</p> <p>16. 具备自动分析蛋白聚集的功能。</p> <p>17. 无液流系统，实验完成后不需要对仪器进行清洗维护。</p> <p>18. 配套数据处理分析系统一套，性能不低于：5218*2/32G*8/4T 企业+512G 固态硬盘/DVDRW/RTX4000-8G/1400W 电源/键盘鼠标/正版交互系统英文/≥27 寸显示终端。</p> <p>19. 整机 1 年质保。</p>					
--	--	--	--	--	--	--	--

11 包采购标的清单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1	成像和归一化系统	台	1	是	是	工业

11 包：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11

校内分包号：md-24q30-11

本包核心产品：成像和归一化系统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配置清单 (含零配件)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免税
1	成像和归一化系统	<p>1 与现有的安捷伦 Seahorse XFe24 细胞能量代谢分析仪配套使用</p> <p>2 功能模块：具有全自动倒置宽视场荧光、明场、高对比度明场、彩色明场、相差成像模块。</p> <p>3 兼容板型：6-1536 孔板，玻片，T25 细胞培养瓶，35、60、100mm 细胞培养皿，微量检测板。</p> <p>4 成像方式：单色，多色，图像拼接，时间延迟，Z-轴层切叠加和触发模式。</p> <p>5 光源：高能量科学级 LED，独立 LED 配合独立检测通道，单个寿命 50 000 小时，无需预热。</p> <p>#6 相机：科学级灰度≥ 16 bit 大视野 CMOS，5.0 MP，具有 2x2 Binning 相机整合功能。</p> <p>#7 物镜：机载至少 6 位可置换物镜位置，所有物镜为长工作距离物镜，具有同焦物镜转换技术。$4\times\geq 0.13NA$，$10\times\geq 0.3NA$，$20\times\geq 0.45NA$，$40\times\geq 0.6NA$</p> <p>#8 荧光色彩通道：机载≥ 4 位色彩重叠，配备≥ 3 种色彩通道。采用独立的 LED 通道和滤镜色块组合，光谱锐利，背景控制优异。</p>	<p>1, 主机：1 套</p> <p>2, WFOV 大视野相机：1 台</p> <p>3, 温度控制模块：1 个</p> <p>4, 震板模块：1 个</p> <p>5, 物镜：2.5X 物镜，4 X 物镜，10X 物镜，20X 物镜，40X 物镜 1 套</p> <p>6, 荧光色彩通道：红色，绿色，蓝色，各 1 个</p> <p>7, 激光自动聚焦模块：1 个</p> <p>8, 图像处理及分析软件：1 套</p> <p>9, 均一化成像联用软件：1 套</p>	台	1	是	是

		<p>9 聚焦模式：基于图像断层扫描的图片聚焦与基于板底聚焦的快速激光聚焦双模式，图片聚焦用于 3D 肿瘤球，斑马鱼等较厚度的样品成像；快速激光聚焦用于整板快速聚焦成像。</p> <p>10 图像采集速率：≥ 10 帧/秒，单色，1224 x 904（全分辨率）；≥ 20 帧/秒，单色，612x452（2x2 Binning）。</p> <p>11 可根据样品厚度，选择不同聚焦平面进行多层聚焦拍摄，并进行图像整合，聚焦层数 2-200 层（依样品厚度而定），用于 3D 细胞培养或具有厚度样品三维立体成像。</p> <p>12 自动模式：基于激光的自动聚焦，用户自定义自动聚焦，自动曝光以及自动 LED 强度。</p> <p>13 图像输出：原始图像：16bit TIFF；保存图像：TIF, JPG, BMP, PNG, EMF, GIF；视频：MP4, WMV。</p> <p>14 载物台：高分辨率全电动载物台，分辨率$\leq 100\text{nm}$，且可通过机载软件（X, Y, Z 轴）进行控制。</p> <p>#15 温度控制：4-Zone 温控模块，室温 +4℃ 至 65℃，温控精度$\leq \pm 0.2^\circ\text{C}$ @ 37℃。</p> <p>16 梯度温控：检测仓上下均有控温模块，孔板上下可设置差异温度，可有效防止蒸发或凝集，有效去除液体蒸发产生的水雾对成像检测结果的影响，支持长时间实时观测。</p> <p>#17 振荡功能：具备线性、轨道、双轨道振荡方式，振荡时间可调。</p> <p>18 软件：高内涵技术为核心的专业图像获取及分析软件系统，保证图像分析更快更准确。具备以下分析方案：图像分析：分析软件可实现针对图片的自动细胞计数，全方位图像统计分析，细胞分析自定义 Plug，添加和保存图片注释，直方图/散点图统计分析，多参数展示及高通量数据分析，全自动图像处理及捕获。</p> <p>19 数据处理系统：4 核主频$\geq 3.6\text{G}$；$\geq 16\text{G}$ 内存；$\geq 512\text{G}$ 固态硬盘+2T 机械硬盘；$\geq 2\text{G}$ 独立显卡；≥ 27 寸显示终端，专业 64 位交互系统。</p> <p>20. 整机质保 3 年。</p>	10, 数据处理系统：1 台				
--	--	---	----------------	--	--	--	--

12包采购标的清单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1	多功能生物型透射电子显微镜	套	1	是	是	工业

12包：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12

校内分包号：md-24q30-12

本包核心产品：多功能生物型透射电子显微镜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配置清单 (含零配件)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免税
1	多功能生物型透射电子显微镜	<p>主要技术指标：</p> <p>1. 透射电镜主机</p> <p>* 1.1 最高分辨率：≤0.2nm；</p> <p>1.2 加速电压：≤120 kV；</p> <p>1.3 电子枪：支持 LaB6 灯丝和钨灯丝，具有电流自动控制，灯丝计时，气压式自动升枪等功能。</p> <p>1.4 因灯丝更换原因导致的停机维护，可恢复正常使用的最短时间≤3h</p> <p>1.5 观察模式：具有高分辨观察模式和高反差观察模式，两个模式可自由切换；</p> <p># 1.6 高反差模式焦长≥8.0 mm；高分辨模式焦长≤3.5 mm。</p> <p>1.7 图像旋转倍数范围：1,000×-40,000×，旋转角度≥±90°；</p> <p>1.8 具有自动聚焦功能，适用范围：×1,000~×20,000；可设定自动欠焦量；</p> <p>1.9 具有自动消像散功能，适用范围：×3,000~×20,000；</p> <p>1.10 低剂量电子束观察，软件界面上电子束剂量实时显示</p> <p>1.11 具有自动预辐照功能：包括但不限于全样品区域模式、指定区域</p>	<p>1 透射电镜主机 1台</p> <p>2 操作与显示单元 1套</p> <p>3 高压发生器 1台</p> <p>4 机械泵 1台</p> <p>5 分子泵 1台</p> <p>6 空气压缩机 1台</p> <p>7 冷却循环水机 1台</p> <p>8 高灵敏度CMOS荧光屏相机 1套</p> <p>9 一体化 1600 万 CMOS 相机 1套</p> <p>10 五轴样品台 1套</p> <p>11 单样品杆 1套</p> <p>12 多样品杆 1套</p> <p>13 LaB6 灯丝 2个</p> <p>14 钨灯丝 5盒</p>	套	1	是	是

		<p>的边框模式</p> <p>#1.12 自动拼图功能：高低倍下均可实现拼图，可通过电子束偏转方式或马达他移动方式来实现，最大可完成≥999 张图片的快速自动拼图</p> <p>2. 操作与显示单元</p> <p>#2.1 自动图像导航：可进行超低倍观察，观察范围$\geq \phi 1.6\text{mm}$，图像在设定倍率下自动拍照，并利用所得图片进行导航，同时保留坐标导航和图片回溯功能</p> <p>2.2 具有自动聚焦、自动多点定位拍摄功能，实现无人值守，准确定位并自动拍摄数量≥ 99</p> <p>2.3 实时测量：可在荧光屏相机和主相机上对活图像进行实时测量</p> <p>2.4 漂移校正功能：对漂移图像进行校正</p> <p>2.5 除可使用轨迹球移动样品外，还可以使用鼠标控制样品目标区域快速移动到视野中央</p> <p>3. 样品台</p> <p>3.1 样品位移：$X/Y \geq \pm 1 \text{ mm}$，$Z \geq \pm 0.3 \text{ mm}$，样品台倾斜角$\geq \pm 70^\circ$，同步显示样品位置、倾角等；</p> <p>3.2 侧插式单倾样品杆，装载样品数量≥ 1，可倾转角度$\geq \pm 70^\circ$，可显示样品位置、倾角等</p> <p>3.3 侧插式单倾样品杆，装载样品数量≥ 3，可显示样品位置、倾角等</p> <p>4. 真空系统</p> <p>4.1 真空逻辑由测量值控制，配有全量程规，可监测 10-5Pa-0.1MPa 的真空度，操作界面上实时监测镜筒内真空的变化</p> <p># 4.2 真空交换仓预抽时间$\leq 15\text{s}$</p> <p>4.3 冷开机时间$\leq 15\text{min}$</p> <p>#4.4 不可使用扩散泵，配置分子泵抽速$\geq 300 \text{ L/s}$，机械泵抽速$\geq 135 \text{ L/min}$</p> <p>5 成像系统</p> <p>5.1 配置高灵敏度 CMOS 荧光屏相机，相机像素$\geq 1024 \times 1024$ 像素，最大采集速度$\geq 150\text{fps}$，电镜主机与 CMOS 荧光屏相机用同一个软件控制，可承受 10-10 A/cm² 强电子束长时间连续照射(>5 分钟)，无需荧光屏观察窗，明亮环境操作</p> <p>#5.2 配置直插式或底插式 CMOS 相机，相机像素≥ 1600 万，与电镜主体</p>	<p>15 电子低剂量功能 1 套</p> <p>16 自动预辐照功能 1 套</p> <p>17 自动拼图功能 1 套</p> <p>18 铜网全视野导航 1 套</p> <p>19 三维重构系统 1 套</p> <p>20 光电联用软件 1 套</p> <p>21 光电联用系统 1 套</p> <p>22 能谱仪接口 1 套</p> <p>23 能谱仪 1 台</p> <p>24 紫外/臭氧清洗仪 1 台</p> <p>25 配套实验工具 1 套</p> <p>26 备用物镜光阑 1 片</p>				
--	--	--	--	--	--	--	--

		<p><u>匹配一体化设计，电镜主机与 CMOS 相机用同一个软件控制，并实现自动拼图、自动位置回溯、自动过曝保护、自动多点拍照、自动低剂量拍摄等自动功能</u></p> <p>5.3 一体化直插式或底插式 CMOS 相机具有自动过亮保护功能，当电子束密度超过阈值，自动遮挡传感器，以保护传感器免受电子束损伤或击穿；</p> <p>5.4 一体化 CMOS 荧光屏相机、一体化 CMOS 相机，两个相机在电镜控制中均可实现自动聚焦，实时尺度测量，样品台图像导航等功能。</p> <p>6. 三维重构系统</p> <p><u>#6.1 配备自动倾斜图像捕捉系统，能够实现自动倾转样品台、马达自动对中样品、自动拍照等功能；</u></p> <p>6.2 软件系统可实现 3D 结构的计算和重构信息。</p> <p>7 光电联用系统</p> <p>7.1 可实现荧光光学显微镜与透射电子显微镜的联用，也可以实现激光共聚焦显微镜与透射电子显微镜的联用；</p> <p><u>#7.2 工作中配置专用图像处理软件，实现光镜照片、电镜照片的对中、叠加等功能，同时可反控透射电子显微镜马达台；</u></p> <p><u>#7.3 光电联用系统可与不同品牌的光学显微镜进行联用。</u></p> <p>8. 能谱仪</p> <p>8.1 探测器：分析型 SDD 硅漂移电制冷探测器，有效面积$\geq 60\text{mm}^2$，超薄窗设计，无需液氮冷却，仅消耗电能；探头完全无振动</p> <p>8.2 能量分辨率：Mn Ka 保证$\leq 137\text{eV}$，元素分析范围 $\geq \text{B5} \sim \text{Pu94}$</p> <p>9. 紫外/臭氧清洗仪</p> <p>9.1 清除系统：芯片控制系统</p> <p>9.2 工作模式：真空清除污染/真空存储</p> <p>9.3 光源：25W 紫外灯，波长 185nm，寿命 1000h</p> <p>9.4 样品仓尺寸：150(W) x 150(D) x 65(H) mm，托盘尺寸：直径 105 mm</p> <p>9.5 样品尺寸：直径 100mm，高度 36mm（需适用所有厂家样品台）</p> <p>9.6 真空系统：隔膜泵无油真空系统，9 L/min，抽真空时间 <180s</p> <p>9.7 真空范围：10-500Toor（100 步）</p> <p>9.8 臭氧残留：$< 0.05\text{ppm}$</p>					
--	--	--	--	--	--	--	--

		9.9 时间设定: 1min ~ 23h59min (步幅 1min) 10. 整机质保: 1 年					
--	--	--	--	--	--	--	--

13包采购标的清单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1	高分辨液质联用仪	台	1	是	是	工业

13包：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13

校内分包号：md-24q30-13

本包核心产品：高分辨液质联用仪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配置清单 (含零配件)	单位	采购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减免税
1	高分辨液质联用仪	<p>1. 工作条件：</p> <p>1.1 电源：230V±10%，50/60Hz；</p> <p>1.2 环境温度：15℃-27℃；</p> <p>1.3 相对湿度：20%-80%；</p> <p>1.4 气体需求：高纯氮气，最大消耗量≤20 L/min</p> <p>2. 质谱主机</p> <p>2.1 离子源：</p> <p>2.1.1 配备独立的可加热电喷雾离子源（ESI 源）和大气压化学电离源（APCI 源），集成式气路和电路设计，安装离子源时即可实现气路和电路自动连接识别，无需进行额外操作；离子源可加热温度≥550℃，不分流的情况下采用纯水作为溶剂，流速范围 1 μl-1,000 μl/min，连续可调；</p> <p>2.1.2 喷针采用倾斜喷雾设计，前后，左右，上下可调，正对废液出口。雾化后，废弃物直接进入废液出口；</p> <p>2.1.3 具有雾化气和辅助雾化气；</p> <p>2.1.4 离子源腔体具有观察窗口；</p>	<p>1. 质谱主机 1套</p> <p>2. 超高效液相色谱仪 1套</p> <p>3. 数据采集系统 1套，</p> <p>4. 脂质组学数据处理系统及配套软件 1套</p> <p>配备相关数据采集及代谢组和脂质组分析软件</p> <p>5. 超高效液相色谱柱 5套</p>	台	1	是	是

		<p>2.2 离子传输系统:</p> <p>2.2.1 离子传输系统必须配有离子传输管设计, 用于保护分子涡轮泵;</p> <p>#2.2.2 具有真空隔断阀设计, 在移去、清洗离子传输部件时, 不需破坏真空, 待机时不需要消耗氮气;</p> <p>2.2.3 大口径高容量离子传输管, 必须具备独立加热功能, 最高温度$\geq 400^{\circ}\text{C}$;</p> <p>2.2.4 配备电动离子漏斗: 有效捕获离子并聚焦, 不锈钢材质, 拆卸清洗方便;</p> <p>2.2.5 带轴向场和过滤作用的双弯曲主动离子束传输组件: 阻挡中性粒子和高速分子团, 提高灵敏度;</p> <p>2.3 质量分析器:</p> <p>2.3.1 质量分析器采用四极杆与静电场轨道阱串联的组合, 质量范围 40-6000 m/z;</p> <p>#2.3.2 仪器分辨率: $\geq 480,000$ FWHM (在 $m/z \leq 200$ 时), ≥ 4 档可调;</p> <p>2.3.3 双曲面分段四极杆, 分辨率$\leq 0.4\text{Da}$; 可选择隔离窗口宽度 0.4Da-1200Da, MS/MS 母离子选择质量范围 40-2500m/z;</p> <p>2.3.4 质谱采集速率: 分辨率≥ 60000 FWHM 时, 采集谱图≥ 3 张/秒;</p> <p>#2.3.5 质量轴稳定性: 设备校正一次后, 连续 48 小时内重复进样无需校正质量轴, 质量精确度$\leq 2\text{ppm}$;</p> <p>2.3.6 正负离子切换速度: ≤ 1.5 秒 (即每秒可获得正负离子谱图各一张), 在进行快速正负切换模式下连续运行 2 小时, 质量轴的稳定性$\leq 2\text{ppm}$;</p> <p>2.3.7 灵敏度:</p> <p>2.3.7.1 选择离子扫描模式灵敏度: 200fg 利血平进样, S/N$\geq 250:1$;</p> <p>2.3.7.2 MS/MS 二级扫描灵敏度: 200fg 利血平进样, S/N$\geq 100:1$;</p> <p>*2.3.8 检测器: FT 型无损检测, 质谱如果采用微通道板 (MCP) 或电子倍增器等类型检测器的, 请额外提供相应备用检测器 10 个;</p> <p>3. 超高效液相色谱仪</p> <p>3.1 二元高压梯度混合泵;</p> <p>3.1.1 流量范围: 0-2.000 mL/min, 步进≤ 0.001 mL/min;</p> <p>#3.1.2 压力: $\geq 15000\text{psi}$;</p> <p>3.1.3 流量准确度: $\pm 0.15\%$;</p>					
--	--	--	--	--	--	--	--

		<p>3.1.4 流量精密密度: <0.075%;</p> <p>3.1.5 梯度混合精确度: <0.2%;</p> <p>3.1.6 梯度混合类型: 二元高压梯度混合, 四种溶剂选择;</p> <p>3.2 柱温箱: 温控范围: 5~45℃; 温度准确度: ±0.5℃; 温度精度: ±0.1℃;</p> <p>3.3 自动进样器:</p> <p>3.3.1 温控范围 5~45℃;</p> <p>#3.3.2 ≥120 位 1.8mL 或 2mL 样品瓶, 兼容 96 孔板或 384 孔板;</p> <p>4. 高效液相 C18 色谱柱及配套保护柱 5 套</p> <p>5. 数据采集系统</p> <p>5.1 可全自动控制质谱仪。</p> <p>5.2 仪器调谐和方法优化, 方法优化还需包括碰撞气压力以及碰撞能量的自动优化, 并可利用优化后的参数快速便捷地建立分析方法;</p> <p>5.3 工作站及软件具备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定性定量分析、建立数据库、谱库检索等功能;</p> <p>5.4 配置英文交互系统 (64bit)</p> <p>5.5 显示系统 30≥英寸</p> <p>6. 数据处理系统及软件</p> <p>6.1 脂质组学数据处理系统及配套软件, 具有脂质化合物鉴定及统计分析功能;</p> <p>6.1.1 配置英文交互系统 (64bit), 预装正版数据管理套件, cpu 数量 ≥2, 内存 ≥128G, 硬盘数量 ≥2, 其中至少有一个是固态硬盘, 且固态硬盘容量 ≥1T。</p> <p>6.1.2 显示系统 ≥30 英寸</p> <p>6.2 代谢组学数据处理系统及配套软件, 代谢组学分析软件具有化合物识别、峰对齐、统计学分析和通路分析功能。可以通过自建数据库或者 ChemSpider 数据库来进行化合物的鉴定识别, 同时可以通过搜索 KEGG 来进行代谢通路分析。</p> <p>6.2.1 配置英文交互系统 (64bit), 预装正版数据管理套件, cpu 数量 ≥2, 内存 ≥128G, 硬盘数量 ≥2, 其中至少有一个是固态硬盘, 且固态硬盘容量 ≥1T。</p> <p>6.2.2 显示系统 ≥30 英寸</p>					
--	--	--	--	--	--	--	--

		7. 供货方需要将中标设备送至采购方指定实验室，并由设备制造厂家工程师安装调试，整机质保1年。					
--	--	---	--	--	--	--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 1.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含软件系统）、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 1.5 “买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供货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 1.6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 技术规范

- 2.1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 3.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 包装要求

- 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 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 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 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 确保货物安全无损, 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 装运标志

- 5.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 _____

合同号: _____

装运标志: _____

收货人代号: _____

目的地: _____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_____

毛重 / 净重: _____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_____

- 5.2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 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 标明“重心”和“吊装点”, 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 卖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6 交货方式

- 6.1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 6.1.1 现场交货：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 6.1.2 工厂交货：由卖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 6.1.3 买方自提货物：由买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 6.2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5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买方。同时卖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6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买方。
- 6.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卖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7 装运通知

- 7.1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卖方通知买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24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
- 7.2 如因卖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卖方负责。

8 付款条件

付款条件见“合同特殊条款”。

9 技术资料

9.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合同生效后__5__天之内,卖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送到买方处。

9.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9.3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卖方将在收到买方通知后__5__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10 质量保证

10.1 卖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0.2 卖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卖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0.3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__3__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0.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__3__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10.5 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不低于: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12个月。

11 检验和验收

11.1 在交货前,中标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

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 11.2 货物运抵现场后，买方应在7日内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双方签署验收意见。验收时应当按照约定的验收标准、要求和程序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并出具总体评价。
- 11.3 买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 11.4 制造厂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中标人必须提前通知买方。

12 索赔

- 12.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10.5 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卖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 12.2 在根据合同第 10 条和第 11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2.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卖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卖方同意退货，可依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 12.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 12.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

分或 / 和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第 10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 12.3 如果在卖方收到索赔通知后 3 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收到索赔通知后 3 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2.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3 延迟交货

- 13.1 卖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 13.2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延迟交货，买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 13.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4 违约赔偿

- 14.1 除合同第 15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可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15 不可抗力

- 15.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 15.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

方，并在事故发生后3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 15.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3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6 税费

- 16.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 17.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向买方所住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 违约解除合同

- 18.1 在卖方出现下列违约行为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18.1.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 14.1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导致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18.1.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8.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8.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18.2 在买方根据上述第 18.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

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9 破产终止合同

- 19.1 如果卖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买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但买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0 转让和分包

- 20.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 20.2 卖方拟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按照其投标文件中载明的分包承担主体进行分包，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承担主体与卖方共同对买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1 合同修改

- 21.1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2 通知

-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3 计量单位

- 23.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4 适用法律

- 24.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5 履约保证金

25.1 不设履约保证金。

26 合同生效和其它

26.1 卖方未经买方允许，不得擅自将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买方的保密信息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须保密的资料泄露或公开给第三方。卖方违反本条约定，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因此给买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本条规定持续有效，不因本合同终止而失效。

26.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26.2 本合同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

合同编号：_____

招标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货物名称：_____

买 方：_____

卖 方：_____

签署日期：_____

合 同 书

_____ (买方) _____ (项目名称) 中所需 _____ (货物名称) 经 (招标采购单位) 以 _____ 号招标文件在国内 _____ (公开/邀请) 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经采购人确认 _____ (卖方) 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合同补充协议
- d.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和数量：详见供货清单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_____ 元人民币。大写： _____

分项价格：详见附件

4、付款方式

4.1 国产货物及进口含税货物：

- (1) 合同签订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70% ；
- (2) 货到指定地点并且验收合格后，买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4.2 进口免税货物：

- (1) 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外贸代理公司签署三方协议；
- (2) 协议生效后买方支付货物总价的 100% 给外贸代理公司；
- (3) 外贸代理公司出具货物总价的 100% 不可撤销信用证；
- (4) 卖方提供发货单据后外贸代理公司支付货物总价的 90%；
- (5) 卖方提交验收合格报告后，外贸代理公司支付货物总价的 10%。

5、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5.1 交货时间:

- (1) 国产货物及进口含税货物,自合同生效起3个月内,完成供货。
- (2) 进口免税货物,自信用证开出3个月内,完成供货。

5.2 交货地点:

中标供应商所有货物必须送至首都医科大学设备库房,未经允许将货物直接送至最终使用单位的将不予确认,由此带来的合同纠纷,由中标供应商负责。验收完成后,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将货物送至最终使用用户处。

6、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买 方: _____

卖 方: _____

名 称: (印章)

名 称: (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帐 号: _____

开户行号: _____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1、 定义

1.1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首都医科大学。

1.2 卖方：本合同卖方系指：_____。

1.3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买方指定地点。

2、 交货方式

2.1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所有货物免费送至首都医科大学设备库房。

3、 付款条件：

3.1 鉴于本项目的资金属于财政统一支付，具体支付时间将根据北京市财政局的有关规定及相关付款手续的办理情况而定。

3.2 若遇财政资金支付政策调整，且合同尚未执行，本合同所涉及资金款项被财政收回时，则此合同取消。

3.3 由于货物未按时到货并超过了财政支付最后期限，导致买方无法支付尾款的，由卖方承担相应后果。

4、 技术资料：单台、套金额达到人民币 10 万元及以上的进口产品须提供维修手册（或设备电路图）及中文操作手册。

5、 质量保证：

5.1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_____ 个月（如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部分有其他要求的从其规定）内保修。

5.2 质保期内产品质量问题，须予以免费维修或更换。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3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5.3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

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5.4 在质保期内，卖方应明确所提供设备无故障开机时间（开机率不低于 95%），如维修时间单次超过 7 天，总计超过 15 天，须提供备用机，如达不到开机率要求，质保期顺延，并且卖方应赔偿买方经济损失。

5.5 质保期内未完成的维修服务，超出质保期后，卖方仍需无偿完成维修服务，并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6、 检验和验收：

按照买方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7、 索赔：

7.1.1 乙方认可，本合同所涉货物的质量、品牌、规格、型号、数量、产地、功能等与投标应答相一致为本合同的根本要求，如果卖方所提供货物的质量、品牌、规格、型号、数量、产地、功能等与投标应答不符的，将直接导致甲方缔结本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因此，乙方存在上述违约行为的，买方有权罚没并自行处置与投标应答不符的货物并不予支付该货物的合同款，如已支付的卖方应退还买方已支付的货款。

7.1.2 如果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卖方应无条件立即向买方退还已收取的全部款项并按照本合同总金额 20%的标准向买方支付违约金（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7.17.2 索赔通知期限： 15 天。

8、 不可抗力：

8.1 不可抗力通知送达时间：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封面和背脊）、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 4、投标文件（封面和背脊）、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按顺序编制为一册，应保证目录清晰、准确，并以下述的封面格式相隔。

一、投标文件封面和背脊格式（非实质性格式）

封面格式

招标项目名称：（如“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之二”）
采购代理机构：（如“北京明德致信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编号：（如“BMCC-ZC24-1143”）
分包名称：（如“首都医科大学科研条件更新项目-设备购置-04”）
校内分包号：（如“md-24q30-04”）

投标文件

正本（或副本）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电话：
投标人传真：
投标人邮箱：
投标日期：

背脊格式

md-24q30-04 (注：此处写校内分包号)	XXXX 公司 (注：此处填写投标人名称)
--------------------------	--------------------------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参考上文“封面和背脊格式”）

招标项目名称：
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编号：
分包名称：
校内分包号：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电话：
投标人传真：
投标人邮箱：
投标日期：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提供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

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 (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 合同内容	拟分包 合同金额 (人民币元)	占 合同金额的 比例 (%)
1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合计：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附：分包意向协议（实质性格式）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 分包内容：_____。

2. 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协议仅在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协议（如有）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十、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需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1) 制造厂家的授权书（如涉及）（实质性格式）

说明：单项货物总价大于或等于 5 万元人民币的进口产品需要提供产品授权书。产品授权书可以由制造商出具或制造商的代理商出具，代理商出具的须同时提供代理商的代理证明。授权书中应写明授权产品的名称、品牌、型号。如招标文件没有具体产品的授权要求，则投标时可以不提供此项内容。此格式供投标人参考使用。非进口产品的授权书不作为资格证明文件。

致：招标采购单位

我们（制造商名称）是按（国家名称）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兹指派按（国家名称）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经销商地址）的（经销商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第_____（招标编号）_____号投标邀请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_____（产品名称和品牌型号）_____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 (3) 我方兹授予_____（经销商名称）_____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_____（经销商名称）_____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 (4) 我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署本文件，_____（经销商名称）_____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盖章）_____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扫描件

三、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参考上文“封面和背脊格式”）

招标项目名称：
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编号：
分包名称：
校内分包号：

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电话：
投标人传真：
投标人邮箱：
投标日期：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	--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	--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 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扫描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扫描件。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 注：1. 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3. 投标人的报价的最小单位只能到“分”，否则将视未实质性响应。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1) (填写标的名称)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产地	制造商/生产厂家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主设备/系统及标准附件						
1.1						
1.2						
2	备品备件						
3	专用工具						
4	安装、调试、检验						
5	培训						
6	售后服务						
7	其他						
8	至最终目的地运保费						
总价(元)							

注：1. 分项报价表应按单项采购标的（设备或软件）如实填写（即每项采购标的填写一份分项报价表），所有采购标的（设备或软件）填写一份表格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分项报价表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4. 设备单价 2 万元（含）以上的，需在此分项报价表后附详细的配置清单，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非下方的货物说明一览表）。

5. 商品的原产地是指本次投标货物或产品的最初来源，即产品的生产地（注：原产地不是制造商的注册地）。进口产品须提供原产地证明，未提供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货物说明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企业类型	投标人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品名称	商品型号	商品品牌	制造商名称	制造商信用码	制造商规模	制造商地区	产品类型	产品国别	采购数量	计量单位	分项单价(元)	分项总价(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产品属性	投标人企业特殊性质
	填写: 大型企业或中型企业或小微企业				不涉及填: 无或 不适用	不涉及填: 无或 不适用		进口产品填: 无或 不适用	进口产品填: 无或 不适用		填写: 国内或进口					分项 总价= 采购 数量* 分项 单价				填写: 节能 或节水 或环保 不涉及 填: 无或 不适用	填写 监狱企业 或福利企 业或其他 不涉及填: 无或不 适用

- 注: 1. 本表应按包分别如实填写。
 2. 如果不提供货物说明一览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 (如有), 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p>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p> <p><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p> <p><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系列明，否则投标无效；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p>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证明 材料 所在 页码

注：

1. 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技术要求在本表中应点对点逐条响应。所有商务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投标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无偏离”或“负偏离”。
3. 响应内容需清晰明确，如需提供证明材料的需在表格中填写证明材料所在页的页码并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因未提供页码或页码不对应或未在证明材料中标出响应内容所在位置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损失。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8 拟分包情况说明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合计：						

注：

1.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如未提供，或提供了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投标无效**。
2.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扫描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3.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请仔细阅读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2-1 中说明，并建议按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相关全部文件；投标人非“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建议在本册提供。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 业绩一览表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	甲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合同签订日期	备注

注：后附合同主要页（合同名称、甲乙双方签字盖章页、主要合同内容页、合同金额页等）的复印件。提供的复印件中的主要页不全、要求的信息不完整的，该合同在评标时不予考虑。评委保留对上述资料原件审核的权力。

(3)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请投标人根据第四章的评标方法和第五章的采购需求，制定本项目详细方案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